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實施計畫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  
電 話：(02)7749-3624  
網 址：<https://vtedu.k12ea.gov.tw/nss/p/0601>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實施時程表

要項	時間	備註
實施計畫 公告	114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	公告實施計畫及附件
未取得學 籍之學生 初賽報名	115 年 1 月 2 日(星期五)前	未取得學籍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需由所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於向各群科中心學校之校內初賽報名參賽，若該作品經審查通過，採外加方式，不影響各群科中心學校校內初賽送件數。
申請優良 教師日期	115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前	填寫申請表(附件 5)，連同歷年決賽獎狀之電子掃描檔，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申請。
決賽報名	115 年 3 月 24 日(二)前	各複賽委員會統一將決賽作品說明書(含電子檔)寄送至本會，以郵戳為憑。
	115 年 3 月 23 日(一)上午 9 點起 至 3 月 27 日(五)17 點止	各群科中心通知參賽師生至決賽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
佈展日期	115 年 4 月 30 日(四)	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辦理報到。
評審日期	115 年 5 月 1 日(五)	由決賽委員會聘請之評審委員進行書面審查及現場口頭報告，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進行評審。
頒獎日期	115 年 5 月 2 日(六)	頒獎典禮現場宣佈獲獎作品。
網路 公告結果	115 年 5 月 2 日(六)13 時	競賽結果公告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網站
異議提出	115 年 5 月 6 日(三)前	對競賽結果有異議者，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本會。
異議處理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決賽委員會將針對申訴內容進行討論並予以回文。
申請評語	115 年 5 月 22 日(五)前	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由該校正式行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
成果發表 暨展覽會	115 年 6 月 3 日(三)至 5 日(五)	各群科第一名之得獎隊伍辦理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實施計畫

114年9月5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第二次工作小組會議修正  
114年9月19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聯席會議修正

## 壹、依據

- 一、行政院114年3月10日院臺教字第1145003877號函修正。
- 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貳、目的

- 一、落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之專題實作課程，培養創新思考模式，提昇實作能力、科際知識整合及人際溝通合作能力。
- 二、激發學生創意創新的興趣、想像力、思考力及創造力，進而養成研究精神。
- 三、倡導學生研究發明風氣，奠定科技及研究發展基礎。
- 四、引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教師重視專題實作課程教學，以逐級競賽方式拓展學生參與學習之視野與機會，體現108課綱精神。
- 五、配合108課綱，鼓勵學生跨群科合作進行專題實作或創意發明，培養跨群科能力。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協辦單位：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中心(以下稱群科中心)
-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機電工程學系、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肆、組織

為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特組成「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其組織如下：

### 一、初賽委員會

由各校校長、處室科主任及相關教師組成。校長為主任委員，定期召開委員會議，制定初賽實施計畫、辦理初賽。

### 二、複賽委員會

由各群科中心分別成立之，各群科中心主持人為主任委員，邀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負責該群之複賽事宜，並協辦本競賽決賽。

### 三、決賽委員會

由主辦單位遴聘相關專家學者組成之，組織如下：

- (一)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署長兼任之；副主任委員一人，由副署長兼任之，執行長一人，由組長兼任之；副執行長1人，由科長兼任之。
- (二)置總幹事一人、副總幹事四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
- (三)置諮詢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
- (四)置評審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
- (五)置安全審查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
- (六)置競賽組、事務組及安檢組。各組設組長一人、組員若干人，由總幹事聘任之。
- (七)本會組織架構如附件1-1、附件1-2。

### 伍、參賽對象

- 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及綜合高中學程-專門學程在學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取得學籍者)。
- 二、相當於前項教育階段，參與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未取得學籍，其實驗教育計畫課程所屬類型為技術型之學生。

### 陸、參賽限制及規定

- 一、本競賽分為「專題組」及「創意組」兩組，每件參賽作品須於報名表上勾選參賽組別，且須依規定繳交資料，如違反上述規定，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每件作品限報名1組1群，每位學生僅限報名1組、1群、1件作品，如違反規定，則取消該名學生參賽資格，若參賽作品不符參賽人數則整組取消參賽資格。

#### 二、參賽限制

##### (一)專題組

每件參賽作品限2至5名高二以上在學學生報名。藝術群繪畫組因作品特殊性限制無法分組進行，美術科學生得1人參賽(其他科學生應符合規定)。如有跨群學生共同參賽，該參賽團隊須有超過三分之一學生就讀科別隸屬於報名群，始能報名該群。

##### (二)創意組

- 1.每件參賽作品以3位在學學生報名為上限，報名群別不受就讀科別限制。
- 2.如有參賽作品之整組學生，報名非原隸屬群別，視為越群學生參賽，請於報名表勾選越群參賽，僅限創意組。

3. 參賽作品由不同群別學生組成之跨群專題實作競賽，視為跨群學生參賽，請於報名表勾選跨群參賽。

以報名創意組機械群為例如下：

機械群 1 位 + 餐旅群 1 位 + 動力機械群 1 位 = 跨群	
外語群 1 位 + 家政群 1 位 = 跨群 + 越群 (報名表兩格都勾選)	
設計群 1 位 = 越群	化工群 3 位 = 越群

三、參賽作品之組員及指導教師皆須屬於同一學校，指導教師最多2名且須為該校編制內或代理教師。

四、所有作品皆須簽署未曾獲得國際性、全國性同性質於升學時可加分之獲獎聲明書(附件6報名表及聲明書)；相關可加分競賽之最新資訊請參考：「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公告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及「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簡章。

五、專題實作課程，培養創新思考模式，提昇實作能力，科際知識整合及人際溝通合作能力為宗旨，本競賽為倡導學生創造力與研究發明風氣，故競賽作品(含作品說明書)之內容應由參賽學生親自創作，不得仿製、抄襲他人作品，如經查證有上述情事者，取消參賽資格；得獎者追回獎狀獎金及獎品。

六、參賽者得使用人工智慧或生成式人工智慧（AI 科技）做為協作工具或創作之合作夥伴，將其做為創作過程的輔助工具之一，但不可用於直接生成最終的設計成果。參賽者應誠實揭露相關資訊於作品說明書中，描述有運用 AI 輔助設計產生文字、圖像、影音、動畫及特效...等，標註使用之 AI 科技軟體、使用範圍(含引述資料來源)及運用過程或步驟，以避免違反條款或著作權法規定。參賽者若運用 AI 科技協助作品創作時，須自行就其風險進行客觀且專業之最終判斷，不得取代個人自主思維、創造力及人際互動，並應注意科技工具合理使用範疇及限制，另應取得相關使用授權，遵守智慧財產權與相關資訊使用規定。本競賽結果公告後，若民眾提出檢舉得獎作品違反前述相關規定，並有相當佐證，辦理單位得要求參賽隊伍出具證明，倘經查證確實違反上開規定時，得撤銷所有獎勵及獲得之獎項，並追回相關獎狀、獎座、獎金及證書。

七、參賽作品只要曾有其他競賽參賽紀錄(包括進行中)，皆須填寫填報「參賽歷程異同表」(如附件2)，並檢附相關作品說明書之電子檔；如未依規定填報，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賽資格。

八、複、決賽之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須一致，於報名後即不得更換、亦不可更換參賽組別及群別，若因不可抗拒之因素(如生

- 病或其它重大事項)，須於競賽前由該組作品之學校檢附證明文件(如診斷證明等)並行文至本會，經核定始可更換。
- 九、參賽學生如因個人因素欲放棄參與決賽之權利，須於競賽前由該組作品之學校檢附該學生之親簽同意書行文至本會說明，經本會同意後始得棄賽。
- 十、參賽學生應全程參與本競賽評審日之活動(佈展、安全審查及頒獎可由各組派代表出席)，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如生病或其它重大事項)，須由該組作品之學校於115年5月1日(星期五)當日前檢具證明文件行文至本會後，經核定始可請假。如學生臨時請病假無法事先來文，則可於競賽後補申請行文。
- 十一、如對競賽結果有疑慮者，須於115年5月6日(星期三)前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本會提出申訴，由本會召開相關會議審查並函復。逾期或其它申訴方式則不受理。
- 十二、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須於115年5月22日(星期五)由該校以電子公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

## 柒、競賽群別

依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所定之十五群，排列如下：

- 一、機械群
- 二、動力機械群
- 三、電機與電子群
- 四、化工群
- 五、土木與建築群
- 六、商業與管理群
- 七、外語群
- 八、設計群
- 九、農業群
- 十、食品群
- 十一、家政群
- 十二、餐旅群
- 十三、水產群
- 十四、海事群
- 十五、藝術群

## 捌、競賽方式

本競賽分初賽、複賽及決賽三階段，分別說明如下：

### 一、初賽

- (一)由初賽委員會配合複賽時間辦理之(取得學籍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於該設籍學校參與初賽)。

(二)未取得學籍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需由所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於115年1月2日(星期五)前向各群科中心學校之校內初賽報名參賽，若該作品經審查通過，採外加方式，不影響各群科中心學校校內初賽送件數。

## 二、複賽

(一)主辦單位：由各群科中心之複賽委員會辦理，各複賽委員會如下(依群科歸屬表排列)：

- 1.機械群複賽委員會
- 2.動力機械群複賽委員會
- 3.電機與電子群複賽委員會
- 4.化工群複賽委員會
- 5.土木與建築群複賽委員會
- 6.商業與管理群複賽委員會
- 7.外語群複賽委員會
- 8.設計群複賽委員會
- 9.農業群暨食品群複賽委員會
- 10.家政群複賽委員會
- 11.餐旅群複賽委員會
- 12.海事群暨水產群複賽委員會
- 13.藝術群複賽委員會

(二)舉辦時間及地點

115年3月24日(星期二)前各複賽委員會完成複賽辦理，其報名及競賽方式可至各群科中心網站參閱查詢。

(三)評審

- 1.評審委員：由各複賽委員會聘請各群學者專家、業界代表擔任，每群之評審委員應有3人(含)以上。
- 2.評審方式：以作品說明書為審查內容，各群如有實體審查，應於該群複賽實施計畫中明訂，並訂定該群之作品說明書格式。

## 三、決賽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協辦單位：各群科中心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四)舉辦地點：**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請參賽教師及學生使用大眾運輸工具，不提供免費停車位。如需使用停車場須自行繳費。交通資訊可參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官方網站。

## (五)辦理時間

### 1.報名步驟：

- (1) **由各複賽委員會檢送入選作品資料至本會。**
- (2) 由各複賽委員會於115年3月24日(星期二)前統一將決賽作品說明書寄送至本會，以郵戳為憑。

### 2.重要時程

**(下列時程如因場地微調，請以競賽前本會網站公告)**

- (1) 報到及佈展：詳見競賽規則，並依群別辦理報到。
- (2) 規格及安全審查：115年4月30日(星期四)18：00-19：30(各群時段請參考競賽規則)。
- (3) 評審日報到：詳見競賽規則，並依組別辦理報到。
- (4) 評審日時間：115年5月1日(星期五)09：00-18：00。
- (5) 展示時間：115年5月2日(星期六)08：00-11：30。
- (6) 頒獎時間：115年5月2日(星期六)08：00-11：30。

**(六)安全審查委員：由主任委員遴聘，組成「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安全審查委員會」對參賽作品(專題組、創意組)預作審查。**

## (七)評審

1. 「專題組」由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委員會主任委員敦聘各群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各群評審委員以3至6人為原則，互推1位委員擔任召集人。
2. 「創意組」由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委員會主任委員敦聘各群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各群評審委員以3至6人為原則，互推1位委員擔任召集人。
3. 本年已任初、複賽評審人員，不得再擔任該群該組之決賽評審委員。
4. 本年曾協助指導學生參與初、複賽之教師，不得擔任決賽評審委員。
5. 評審組別：本競賽分為「專題組」、「創意組」進行評審。

### 6.評審項目

依評審組別說明評審項目如下：

#### (1)專題組

競賽前由本會將參賽作品之「作品說明書」寄予評審委員審閱，競賽當日則以實物展示、口頭問答為主。

評分項目如下：

#### I. 應用及整合性(50%)

- II. 創新性及表達能力(30%)
- III. 主題與課程相關性(20%)

#### (2)創意組

競賽前由本會將參賽作品之「作品說明書」寄予評審委員審閱，競賽當日則以實物展示、口頭問答為主。

評分項目如下：

- I. 獨創性及表達能力(50%)
- II. 實用性(25%)
- III. 商品化可行性(25%)

## 玖、競賽原則

### 一、教育性

本競賽著重於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學生對群科課程之應用及整合，落實專題實作課程及教師創意教學之成果，並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 二、普遍性

本競賽旨在引導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教師重視專題實作課程及創意教學，鼓勵所有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學生藉由專題實作課程及創意思考提升自身學習成效，而非少數人或者被動參與。

### 三、真實性

本競賽強調學生親自參與及實作，絕不假手他人、抄襲及仿冒，並學習尊重他人智慧財產權。

### 四、創意性

本競賽鼓勵師生發揮創意，拓展科際知識整合及人際溝通合作能力。

## 拾、獎勵辦法

### 一、初賽

入選優良作品之參賽學生、指導教師及行政作業之相關人員，由學校自行獎勵。

### 二、複賽

入選為優勝及佳作之參賽作品，依各複賽競賽實施計畫給予獎勵。獲選優勝作品可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 三、決賽

(一) 凡參與本競賽之參賽學生頒發決賽入選證書1幀，指導教師頒發指導證書1幀。

- (二)本競賽獲獎後之加分方式最新資訊請參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相關入學招生規定。
- (三)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由不同群別學生組成之跨群專題實作競賽，藉由合作學習強化多元實務學習能力，進入本競賽決賽之每件跨群作品頒發新臺幣貳仟元獎勵金。
- (四)本競賽依評審委員會議決議之獲獎名額，各組、各群分別選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獎項，參賽作品若經評審後未達標準，佳作獎項得從缺。
- (五)專題組之得獎名額如附件3，創意組之得獎名額如附件4。
- (六)獲獎之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之參賽學生、指導教師每人各頒發獎狀1幀，另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得獎作品之所屬學校頒發獎座1座鼓勵之。
- (七)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之得獎隊伍分別頒發新臺幣貳萬伍仟元、壹萬捌仟元、壹萬參仟元及壹萬元之獎金。各群第一名之得獎隊伍須配合主辦單位參展，於115年6月3日(三)~6月5日(五)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之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相關差旅費用由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經費項下支應。

(八)支領方式

1. 本競賽獲獎隊伍獎金由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統一匯款至獲獎學校。
2. 本競賽頒予跨群(參與由不同群別學生組成)合作完成之作品新臺幣貳仟元獎勵金，請依本會通知提供相關資料，以利完成撥款作業。

(九)參賽教師獎勵方式

凡自100年起指導學生參加本競賽決賽並獲佳作以上累計滿3屆(不需連續)，請於115年3月16日(星期一)前填寫附件5申請表，連同歷年決賽獎狀之電子掃描檔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申請。經審查後，指導教師頒發教育部獎狀1幀，獎金新臺幣參仟元，並於頒獎典禮當日鼓勵表揚。獲獎教師再次申請時，獲獎前指導次數不得重複計算。

## 拾壹、經費

1. 初賽：所需之經費由學校編列專款或在相關經費下勻支。
2. 複賽：由各群科中心編列年度經費預算支應。
3. 決賽：由本會依年度相關計畫支應。

## 拾貳、注意事項

### 一、初賽

- (一) 本競賽應列入學校行事曆內，每年須舉辦1次。
- (二) 學校應鼓勵學生參加本競賽，惟對外參加複賽或決賽時，  
「專題組」之參賽學生應以2至5名為限。藝術群繪畫組  
(限美術科)因作品特殊性限制無法分組進行，得1人參  
賽；「創意組」以3名為限。
- (三) 學校對參賽作品應予建檔存查，如鼓勵參賽學生製作相關  
網頁，將參賽作品內容建置為學校網站內容之一部份，予  
以相關教師、學生參考，並避免學生仿製及抄襲他人之成  
果。
- (四) 各學校舉辦本競賽期間，宜向學生家長、校友及社會民眾  
廣為宣傳。

## 二、複賽

- (一) 各校必須事先自行辦理校內初賽後，依各複賽委員會所  
訂推派件數參與「專題組」及「創意組」複賽。
- (二) 各複賽委員會應擬定複賽實施計畫，並送至決賽委員會  
備查。
- (三) 各複賽委員會若發現參賽作品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  
且經評審委員查核屬實者，應取消其參賽資格。若  
已得獎者應撤銷其所有獎勵並追回相關獎狀及獎品，並  
對該參賽作品之作者及指導教師酌予處分。
- (四) 因應各群屬性不同，各群參賽作品應遵循該群複賽辦法  
之規定，決賽將參照其辦法審核之。
- (五) 各複賽委員會應於辦理競賽前檢視參賽作品是否曾獲得  
國際性、全國性同性質於升學時可加分之競賽前三名，  
如經查核屬實者，應取消其參賽資格。(相關可加分競賽  
之最新資訊請參考：「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  
站(<https://www.jctv.ntut.edu.tw/>)公告之「四技二專甄選入  
學」及「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簡章)。
- (六) 各複賽委員會應於辦理競賽前檢視參賽作品是否曾有其  
他競賽參賽紀錄(包括進行中)，皆須填寫填報「參賽歷  
程異同表」(如附件2)，並檢附相關作品說明書之電子  
檔；如參賽作品未依規定填報，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  
賽資格。
- (七) 各複賽委員會對參賽作品應予建檔存查，如鼓勵參賽學  
生製成網頁，將參賽作品內容建置為學校網站內容之一  
部份，予以相關教師、學生參考，並避免學生仿製及抄  
襲他人之成果。
- (八) 各複賽委員會舉行本競賽複賽之期間，宜向學生家長、  
校友及社會民眾廣為宣傳。

### 三、決賽

各複賽委員會依本會公告之送件名額推薦該群作品參與決賽，各組報名方式說明如下，如有任一未繳交者視同放棄參加決賽：

#### (一) 專題組

- 由各群複賽協助決賽參賽作品報名、上傳參賽作品相關電子檔，並依規定繳交紙本(參考表1-1、表1-2之說明)。

表1-1 專題組競賽紙本報名資料

項目	參考附件	說明
(1) 報名表及聲明書 (紙本)	附件6	一式1份；「學校校名」請繕打全銜，「作品名稱」及「姓名」請確認填寫正確，如因填寫錯誤致權益受損，自行負責。
(2) 作品說明書(紙本)	附件7	一式5份。
(3) 作品簡介及課程 對應表(紙本)	附件8	一式1份。
(4) 上傳電子檔	表1-2	檔名須遵守表1-2說明。

表1-2 專題組電子檔檔名範例說明

檔型	項目	檔名格式及說明	範例
 PDF	1. 報名表 及聲明書	1_115001_群別_ _作品名稱 (簽章欄位簽名後 掃描成 PDF 檔)	1_115001_機械群 _萬能衣架.pdf
	2. 作品說 明書	1_115002_群別_ _作品名稱	1_115002_機械群 _萬能衣架.pdf
	3. 作品簡 介及課程 對應表	1_115003_群別_ _作品名稱	1_115003_機械群 _萬能衣架.pdf
	4. 心得報 告	1_115004_群別_ _作品名稱 (附件9)	1_115004_機械群 _萬能衣架.pdf
	5. 參賽歷 程表 (無則免附)	1_115005_群別_ _作品名稱 (附件2)	1_115005_機械群 _萬能衣架.pdf

檔型	項目	檔名格式及說明	範例
	6. 曾參賽之作品說明書(無則免附)	1_115006_群別_作品名稱(附件2)	1_115006_機械群萬能衣架.pdf
MP4	7. 作品介紹影音	1_115007_群別_作品名稱(片長3至6分鐘，內容可自由創作。作品得獎後將上傳於相關辦理單位網站供瀏覽，不列入評審)	1_115007_機械群萬能衣架.mp4

2. 參賽作品說明書應遵守該群專題組複賽規格製作(請參考各群網站公告)撰寫，封面僅須寫群別、參賽作品名稱及關鍵詞。內容總頁數以25頁為限(不含封面、封底、目錄及附錄)，其中上述之附錄頁數以30頁為限(內包括一、作品分工表；二、競賽日誌；三、其它)，超出頁數之隊伍整件作品不予評審。
3. 引用參考資料(單一書籍、期刊、報紙等)之原文字數須在合理範圍，詩文、劇本、法律條文等不在此限。
4. 參賽作品之評審順序將經由競賽前之相關會議公開抽籤編排，並於佈展當日公告。
5. 參賽之實體作品可參考本競賽決賽作品展板規格製作(附件10)。
6. 參賽作品如有特殊用電需求，須於報名時於報名表勾選申請，如未事先申請，現場不予受理。
7. 參賽作品決賽佈展時須自備2份紙本資料：「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及佈展海報(不得超出展板)方能參賽。另自備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文具。

## (二)創意組

1. 由各群複賽協助決賽參賽作品報名、上傳參賽作品相關電子檔，並依規定繳交紙本(參考表1-3、表1-4之說明)：
- 表1-3 創意組競賽報名資料

項目	參考附件	說明
(1) 報名表及聲明書(紙本)	附件6	一式1份；「學校校名」請繕打全銜，「作品名稱」及「姓名」請確認

項目	參考附件	說明
		填寫正確，如因填寫錯誤致權益受損，自行負責。
(2) 作品說明書(紙本)	附件11	一式5份。
(3) 作品簡介(紙本)	附件12	一式1份。
(4) 上傳電子檔	表1-4	檔名須遵守表1-4說明。

表1-4創意組電子檔檔名範例說明

檔型	檔名	檔名格式及說明	範例
 PDF	1. 報名表及 聲明書	2_115001_群別_ 作品名稱 (簽章欄位簽名 後掃描成PDF 檔)	2_115001_ 機械 群 _ 萬能衣 架.pdf
	2. 作品說明 書	2_115002_群別_ 作品名稱 (附件11)	2_115002_ 機械 群 _ 萬能衣 架.pdf
	3. 作品簡介	2_115003_群別 _作品名稱(附 件12)	2_115003_ 機械 群 _ 萬能衣 架.pdf
	4. 心得報告	2_115004_群別 _作品名稱 附件9	2_115004_ 機械 群 _ 萬能衣 架.pdf
	5. 參賽歷程 表 (無則免附)	2_115005_群別_ _作品名稱 (附件2)	2_115005_ 機械 群 _ 萬能衣 架.pdf
	6. 曾參賽之 作品說明書 (無則免附)	2_115006_群別_ _作品名稱 (附件2)	2_115006_ 機械 群 _ 萬能衣 架.pdf
 MP4	7. 作品介紹 影音	2_115007_群別 _作品名稱 (片長3至6分 鐘，內容可自由 創作。作品得獎 後將上傳於相關 辦理單位網站供	2_115007_ 機械 群 _ 萬能衣架. mp4

檔型	檔名	檔名格式及說明	範例
		瀏覽，不列入評審)	

2. 參賽作品說明書應遵守該群創意組複賽規格製作(請參考各群網站公告)撰寫，封面僅須寫群別、參賽作品名稱及關鍵詞。內容總頁數以15頁為限(不含封面、封底、目錄及附錄)，其中上述之附錄頁數以20頁為限(內包括一、作品分工表；二、競賽日誌；三、其它)，超出頁數之隊伍整件作品不予評審。
3. 參賽作品之評審順序將經由競賽前之評審會議公開抽籤編排，並於佈展當日公告。
4. 參賽之實體作品可參考本競賽決賽作品展板規格製作(附件10)。
5. 參賽作品如有特殊用電需求，須於報名時於報名表勾選申請，如未事先申請現場則不受理。
6. 參賽作品決賽佈展時須自備2份紙本資料：「作品簡介」(附件12)及佈展海報(不得超出展板)方能參賽。另自備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文具。

#### 四、其他

- (一)本競賽之參賽作品，應派至少1名學生代表出席本競賽佈展、頒獎及展覽，評審時所有參賽學生則應全程參與，若查有未出席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建請各校應指派隨隊教師全程參與，以維護學生校外安全。
- (二)評審期間(115年5月1日09：00-18：00)，參賽學生應著便服進入會場，參賽作品、影像及海報內容(含照片及圖片)亦不得刻意出現學校校名、校長、指導教師、學生之姓名及影像，若經評審認定影響競賽公平性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三)評審期間，參賽師生皆須配戴參賽師生吊牌及身分證明文件(學生證或身分證件等)；非參賽學生(指導教師或陪同人員)嚴禁進出評審會場，若經勸導未改善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四)評審期間，參賽學生須關閉與競賽無關之電子通訊(手機、相機等)，以免影響評審委員進行評審工作，並維持評審之公平性，經勸導未改善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五)評審期間，參賽師生之重要物品自行隨身攜帶，本會不負保管責任。

- (六)本會將安排正式攝影及拍照人員記錄競賽進行，請參賽師生拍照時勿使用閃光燈，如影響本競賽之活動之進行，經勸導未改善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七)評審結束後，參賽學生須自行將該參賽作品之貴重儀器攜回；作品及說明海報須俟頒獎全部結束，始得撤展。提前撤展者，則不頒予參賽證明。
- (八)參賽作品於佈展、撤展階段如發生故障或損傷等問題，參賽學生須配合完成參賽作品之修復工作，亦不得向主辦單位及本會另行要求修復費用之給付。
- (九)參賽作品如係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且經本會查核屬實者，即撤銷其參賽資格。已得獎者，除撤銷其參賽資格及所得獎勵，追回已發之獎狀、獎座及獎金外，並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對該參賽作品之作者及指導教師酌予議處。
- (十)有申請專利價值者，請務必於參加複賽公開前即提出專利申請。若公開後才提出專利申請，則此專利申請案將不具新穎性，審查時可能會被核駁，且他人可能舉發來撤銷專利權。
- (十一)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之侵害，由參賽者自行負擔法律責任，並依法歸還所有獎勵。
- (十二)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請參賽隊伍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凡繳交之參賽作品資料一律不退件。
- (十三)各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參賽隊伍個別擁有，惟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非營利之目的，展示參賽作品之實物、照片、說明文件等相關資料，包括於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之權利，主辦單位並有轉授權之權利。
- (十四)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計畫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及本會隨時補充、修正後公佈。
- (十五)參賽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請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本會不提供校內免費停車位；如需使用本校停車場，得依本校總務處停車場管理辦法繳費。
- (十六)得獎之作品學校必須配合提供主辦單位及本會相關單位辦理各項展覽活動展示，並得支援各群科中心相關研習活動。

(十七)指導本競賽參賽作品有功之人員得依各校相關規定敘獎。

五、本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請參考本競賽「競賽規則」及網站公告。

拾參、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競賽規則

## 壹、依據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實施計畫。

## 貳、佈展須知

佈展日為115年4月30日(星期四)之佈展流程包括報到、佈展、規格及安全審查(如表1)，請注意該日12：00至17：00為大會會場施工及佈展時段，為安全考量，不得提早進入會場，如有違者則取消參賽資格。

表1佈展日報到及安審時間表

群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報到 (領取資料)	佈展	規格及安全審查
機械群	16:35-16:55	17:00-18:00	18:00-19:00
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商業與管理群	16:50-17:10	17:15-18:15	18:15-19:15
外語群			
設計群			
農業群			
食品群			
家政群	17:05-17:25	17:30-18:30	18:30-19:30
餐旅群			
水產群			
海事群			
藝術群			

## 一、報到

(一)請完成下列手續：

- 1.確認決賽參賽學生身分。

2. 確認決賽參賽作品編號(請見大會手冊及作品資料袋編號)。
  3. 領取參賽作品資料袋(附各組規格及安全審查表)。
- (二)參賽學生自備資料：
1. 專題組：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
  2. 創意組：作品簡介
  3. 作品說明海報
  4. 所有參賽學生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學生證或健保卡等任何身分證明文件，未攜帶者則視為未完成報到手續)。
  5. 文具相關用品(如膠帶、剪刀等，主辦單位不另提供)。

## 二、佈展

- (一)報到後即可至各指定展場佈置展板(展板規格：專題組、創意組；位置圖當天公告)，海報、作品及所有相關佈置(包括照明設備)皆不得超過邊框(含展板上方)，亦不得影響其他作品。海報不得出現校名、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姓名。
- (二)請將作品簡介(專題組附件8之「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創意組附件12之「作品簡介」)，放置由主辦單位壓克力立板夾內。
- (三)如作品過大無法擺放於展板桌面，可置於展板前方60公分以內，長度不得超出展板寬度之地面，高度不得超過展板高度，超出此規範之參賽作品僅限以照片或動畫呈現。
- (四)佈置時，可借用主辦單位提供之梯子及椅子，請勿任意移動展板、坐或站立在展板桌面。
- (五)嚴禁使用鐵(鋼)釘或任何會破壞展板、場地地面之尖銳文具，亦不得直接於競賽場地切割佈置海報。若因不當使用而造成損壞時，應負賠償責任。
- (六)如參賽作品攜帶與水有關之作品，應避免造成場地潮濕積水，且展板下方通電區域，不慎時易產生觸電或漏電安全問題。
- (七)參賽作品須於規定時間內佈展，如超過表定時間不得繼續佈展。
- (八)安審不合格者，若須改善安檢項目，應於公告時間內完成。
- (九)為維護場地整潔與展板材質安全，建議使用不傷表面的固定工具(例如：雙面布膠帶、無痕膠帶或其他不留殘膠可

輕鬆移除之材質），撤展時必須迅速完全清除殘膠，以利場地回復與後續使用。禁止使用強力雙面膠、泡棉膠、瞬間膠等可能損害展板表面之黏著材料；釘槍、圖釘、螺絲等任何需刺穿或鑽孔的固定方式亦不許實施。

### 三、規格及安全審查

- (一)請注意所有評審時口頭說明所需之物品，例如：道具、手卡、作品之食物成品等皆需於安全審查中呈現。
- (二)完成佈展後，詳讀「規格及安全審查表」並簽名，本會將依表1時段統一清場以進行「規格及安全審查」。各組參賽學生請於展板前方等候「初審」，指導老師須離場。
- (三)如作品經審查委員「初審」不符合規定者，請參賽學生現場更正作品，完成後於展板前方等候「複審」，確認複審通過後，方取得參賽資格。
- (四)確認已將通過審查之「規格及安全審查表」繳交給評審助理後，方可離場。
- (五)通過審查後不得於場內逗留、練習。如經勸導後未改善，則取消參賽資格。
- (六)每件通過審查之作品本會將拍照備查，除架設筆記型電腦、測試儀器、貴重物品及生鮮食品外，海報及作品不得再作任何更動。該作品於測試或評審時，在不影響他組情形下，可視需求做合理移動，惟如有其他組反應受到影響，應接受規勸並立即改善。
- (七)離場前請確認所有儀器已架設完成，5月1日競賽前嚴禁進出會場。

### 四、安全注意事項

- (一)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電源視情況加裝斷電裝置。
- (二)機械電器裝置之參賽作品，參賽學生須在場親自操作，停止操作時即切斷電源。
- (三)參賽作品不得危害人體安全，若有下列情事禁止參展：
  1. 有害微生物及危險性生物。
  2. 劇毒性、爆炸性、放射性、致癌性或麻醉性之藥品。
  3. 使用電壓高於220伏特之器材。
- (四)下列參賽作品不得以實體展出，須以繪圖、圖表、照片或幻燈片等方式呈現：

1. 所有的動物及動物胚胎、家禽幼雛……等活體生命物質。
2. 強酸、強鹼、易燃物或任何容易引起公共危險性的物品。
3. 家政群不得以任何人體部位展示，如有需要，則須以人體模型、手指模型或人頭模型展示作品。

(五)參賽作品若經審查未達安全審查條件標準且未能立即改善者，不得參賽。

五、參賽作品之安全審查請參考附件13，若經審查未達安全審查條件標準且未能立即改善者，不得參賽。

## 參、競賽須知

競賽流程包括報到及評審。說明如下：

### 一、報到

- (一)請參賽學生依4月30日(星期四)競賽資料袋標示之作品編號確認報到時間(表2)，如未於該日規定時間內報到，則視為棄權。
- (二)請參賽學生5月1日(星期五)報到後於體育館1樓依工作人員指示統一入場(一次4至5組)，不得擅自入場，如須測試儀器請於前一日或競賽入場後完成。
- (三)參賽學生應穿著便服全程參與本競賽活動(不包括佈展、安全審查及頒獎)，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如生病或其它重大事項)，須於5月1日(星期五)當日前由該組作品之學校檢附證明文件行文至本會，並經核定始可請假。如學生臨時請病假無法事先來文，則可於競賽後補申請行文。
- (四)競賽當日參賽學生須配戴參賽吊牌方可進入會場；指導教師則不得進入會場，嚴禁以任何方式指導學生，如經勸導未改善，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表2評審日報到及預計審查時間表

作品組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評審日 報到時段	預計 評審時間
各群1-4組	9:20-9:40 (9:45入場)	10:00-10:18
		10:20-10:38

作品組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評審日 報到時段	預計 評審時間
		10:40-10:58
		11:00-11:18
各群5-6組	10:50-11:00 (11:05入場)	11:20-11:38
		11:40-11:58
各群7-10組	12:20-12:40 (12:45入場)	13:00-13:18
		13:20-13:38
		13:40-13:58
		14:00-14:18
各群11-14組	13:40-14:00 (14:05入場)	14:20-14:38
		14:40-14:58
		15:00-15:18
		15:20-15:38
各群15-16組	15:10-15:20 (15:25入場)	15:40-15:58
		16:00-16:18

## 二、評審流程

### (一)專題組

1. 參賽學生競賽前將依評審助理指示於評審時段前10至15分鐘入場準備。
2. 各組評審時段將於大會手冊內公告，請尚未評審之參賽學生於各群報到區等候。
3. 每件參賽作品解說及詢答時間至多**18分鐘**、換場2分鐘。各時段中場休息10分鐘，午休時間為60分鐘。
4. 每件參賽作品評審時，由評審助理開始計時後，參賽學生解說時間達6分鐘時，評審助理第一次舉牌；達8分鐘時，第二次舉牌並停止解說。評審委員將於參賽學生解說完畢後，開始進行詢答。
5. 參賽學生評審結束請將重要物品(如筆記型電腦)一併攜帶離場，離場後一律不得再次入場(包括午休及休息時段)。
6. 評審日參賽學生須配戴參賽吊牌方可進入會場；指導教師則不可進入評審會場(可至四樓上層看台區)，嚴禁

以任何方式指導學生，如經勸導未改善，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二)創意組

1. 參賽學生競賽前將依評審助理指示於評審時段前10至15分鐘入場準備。
2. 各組評審時段將於大會手冊內公告，請尚未評審之參賽學生於各群報到區等候。
3. 每件參賽作品解說及詢答時間至多18分鐘、換場2分鐘。
4. 每件參賽作品評審時，由評審助理開始計時後，參賽學生解說時間達6分鐘時，評審助理第一次舉牌；達8分鐘時，第二次舉牌並停止解說。評審委員將於參賽學生解說完畢後，開始進行詢答。
5. 參賽學生評審結束請將重要物品(如筆記型電腦)一併攜帶離場，離場後一律不得再次入場(包括午休及休息時段)。
6. 評審日參賽學生須配戴參賽吊牌方可進入會場；指導教師則不可進入評審會場(可至四樓上層看台區)，嚴禁以任何方式指導學生，如經勸導未改善，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三、評審原則：

(一)評審委員皆已簽署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評審委員應聘同意書。

(二)評審結束後，由各群評審召集人召開成績審查會議議決名次，並須簽署作品計分總表。

(三)評審標準：

評審委員依評分項目標準給分，並依參賽作品分數高低評定等第。

(四)評分項目：

### 1. 專題組

競賽前由本會已將參賽作品之「作品說明書」寄予評審委員審閱，競賽當日則以實地展示、口頭問答為主。評分項目如下：

- (1) 應用及整合性(50%)
- (2) 創新性及表達能力(30%)
- (3) 主題與課程相關性(20%)

### 2. 創意組

競賽前由本會已將參賽作品之「作品說明書」寄予評審委員審閱，競賽當日則以實物展示、口頭問答為主。評分項目如下：

- (1) 獨創性及表達能力(50%)
- (2) 實用性(25%)
- (3) 商品化可行性(25%)

四、參賽作品若經評審後未達標準時(標準由成績審查會議共同決議)，獎項得從缺。

## 肆、頒獎暨作品展覽

頒獎典禮流程包括報到頒獎作品、展覽。說明如下：

### 一、時間及地點

表 3頒獎典禮流程表

時 間	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	
08：10-08：25	報到	各群各組參賽師生
08：30-11：30	參賽作品展覽	
09：00-09：30		
09：30-11：30	頒獎典禮	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優良指導教師頒獎
		時段一：專題組頒獎
		時段二：創意組頒獎
11：30-	禮成賦歸	

\*地點：依大會網站公告為主(<https://vtedu.k12ea.gov.tw/nss/p/0601>)。

### 二、注意事項

- (一)「專題組」及「創意組」每件參賽作品皆須派代表參與頒獎典禮及展覽，請穿著整齊服裝(正式服裝或校服)進入會場，並準時報到。
- (二)作品展覽為開放全國民眾及媒體參觀，參賽師生請於該時段於展板前解說作品。
- (三)全程參與本競賽評審之參賽學生請於典禮結束後向各群助理領取指導證書及決賽入選證書。如有提早離席或撤展，則取消該證明。
- (四)如頒獎典禮因故情調整時程，請參考本會網站公告。

### 三、公告得獎名單

5月2日(星期六)於本會網站公告。

**伍、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請注意本會網站公告。**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實施 計畫			<p>增加封面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實施時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實施時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要項</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時間</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備註</th></tr> </thead> <tbody> <tr> <td>實施計畫 公告</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4年 11月 17日(星期一)</td><td>公告實施計畫及附件</td></tr> <tr> <td>未取得學 籍之學生 初審報名</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1月 2日(星期五)前</td><td>未取得學籍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需由所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關於向各群科中心學校之校內初審報名參賽，若該作品經審查通過，採外加方式，不影響各群科中心學校校內初審送件數。</td></tr> <tr> <td>申請優良 教師日期</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3月 16日(星期一)前</td><td>填寫申請表(附件 5)，連同歷年決賽獎狀之電子掃描檔，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申請。</td></tr> <tr> <td>決賽報名</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3月 24日(二)前 115年 3月 23日(一)上午 9點起 至 3月 27日(五)17點止</td><td>各複賽委員會統一將決賽作品說明書(含電子檔)寄送至本會，以郵戳為憑。 各群科中心通知參賽師生至決賽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td></tr> <tr> <td>佈展日期</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4月 30日(四)</td><td>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辦理報到。</td></tr> <tr> <td>評審日期</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5月 1日(五)</td><td>由決賽委員會聘請之評審委員進行書面審查及現場口頭報告，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進行評審。</td></tr> <tr> <td>頒獎日期</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5月 2日(六)</td><td>頒獎典禮現場宣佈獲獎作品。</td></tr> <tr> <td>網路 公告結果</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5月 2日(六)13 時</td><td>競賽結果公告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網站</td></tr> <tr> <td>異議提出</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5月 6日(三)前</td><td>對競賽結果有異議者，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本會。</td></tr> <tr> <td>異議處理</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5月 22日(五)</td><td>決賽委員會將針對申訴內容進行討論並予以回文。</td></tr> <tr> <td>申請評語</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5月 22日(五)前</td><td>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由該校正式行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td></tr> <tr> <td>成果發表 暨展覽會</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年 6月 3日(三)至 5日(五)</td><td>各群第一名之得獎隊伍辦理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td></tr> </tbody> </table>	要項	時間	備註	實施計畫 公告	114年 11月 17日(星期一)	公告實施計畫及附件	未取得學 籍之學生 初審報名	115年 1月 2日(星期五)前	未取得學籍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需由所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關於向各群科中心學校之校內初審報名參賽，若該作品經審查通過，採外加方式，不影響各群科中心學校校內初審送件數。	申請優良 教師日期	115年 3月 16日(星期一)前	填寫申請表(附件 5)，連同歷年決賽獎狀之電子掃描檔，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申請。	決賽報名	115年 3月 24日(二)前 115年 3月 23日(一)上午 9點起 至 3月 27日(五)17點止	各複賽委員會統一將決賽作品說明書(含電子檔)寄送至本會，以郵戳為憑。 各群科中心通知參賽師生至決賽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	佈展日期	115年 4月 30日(四)	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辦理報到。	評審日期	115年 5月 1日(五)	由決賽委員會聘請之評審委員進行書面審查及現場口頭報告，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進行評審。	頒獎日期	115年 5月 2日(六)	頒獎典禮現場宣佈獲獎作品。	網路 公告結果	115年 5月 2日(六)13 時	競賽結果公告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網站	異議提出	115年 5月 6日(三)前	對競賽結果有異議者，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本會。	異議處理	115年 5月 22日(五)	決賽委員會將針對申訴內容進行討論並予以回文。	申請評語	115年 5月 22日(五)前	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由該校正式行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	成果發表 暨展覽會	115年 6月 3日(三)至 5日(五)	各群第一名之得獎隊伍辦理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
要項	時間	備註																																								
實施計畫 公告	114年 11月 17日(星期一)	公告實施計畫及附件																																								
未取得學 籍之學生 初審報名	115年 1月 2日(星期五)前	未取得學籍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需由所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關於向各群科中心學校之校內初審報名參賽，若該作品經審查通過，採外加方式，不影響各群科中心學校校內初審送件數。																																								
申請優良 教師日期	115年 3月 16日(星期一)前	填寫申請表(附件 5)，連同歷年決賽獎狀之電子掃描檔，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申請。																																								
決賽報名	115年 3月 24日(二)前 115年 3月 23日(一)上午 9點起 至 3月 27日(五)17點止	各複賽委員會統一將決賽作品說明書(含電子檔)寄送至本會，以郵戳為憑。 各群科中心通知參賽師生至決賽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																																								
佈展日期	115年 4月 30日(四)	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辦理報到。																																								
評審日期	115年 5月 1日(五)	由決賽委員會聘請之評審委員進行書面審查及現場口頭報告，請詳見競賽規則，依組別進行評審。																																								
頒獎日期	115年 5月 2日(六)	頒獎典禮現場宣佈獲獎作品。																																								
網路 公告結果	115年 5月 2日(六)13 時	競賽結果公告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網站																																								
異議提出	115年 5月 6日(三)前	對競賽結果有異議者，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本會。																																								
異議處理	115年 5月 22日(五)	決賽委員會將針對申訴內容進行討論並予以回文。																																								
申請評語	115年 5月 22日(五)前	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由該校正式行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																																								
成果發表 暨展覽會	115年 6月 3日(三)至 5日(五)	各群第一名之得獎隊伍辦理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																																								
P.5	陸 、參 賽 限 制 及 規 定	<p>五、專題實作課程，培養創新思考模式，提昇實作能力，科際知識整合及人際溝通合作能力為宗旨，本競賽為倡導學生創造力與研究發明風氣，故競賽作品(含作品說明書)之內容應由參賽學生親自創作，不得仿製、抄襲他人作品或以任何AI工具生成，如經查證有上述情事者，取消參賽資格；得獎者追回獎狀獎金及獎品。</p>	<p>刪除文字</p> <p>五、專題實作課程，培養創新思考模式，提昇實作能力，科際知識整合及人際溝通合作能力為宗旨，本競賽為倡導學生創造力與研究發明風氣，故競賽作品(含作品說明書)之內容應由參賽學生親自創作，不得仿製、抄襲他人作品或以任何AI工具生成，如經查證有上述情事者，取消參賽資格；得獎者追回獎狀獎金及獎品。</p>																																							
			<p>增加文字</p> <p>六、參賽者得使用人工智慧或生成式</p>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p>人工智慧（AI 科技）做為協作工具或創作之合作夥伴，將其做為創作過程的輔助工具之一，但不可用於直接生成最終的設計成果。參賽者應誠實揭露相關資訊於作品說明書中，描述有運用 AI 輔助設計產生文字、圖像、影音、動畫及特效…等，標註使用之 AI 科技軟體、使用範圍(含引述資料來源)及運用過程或步驟，以避免違反條款或著作權法規定。參賽者若運用 AI 科技協助作品創作時，須自行就其風險進行客觀且專業之最終判斷，不得取代個人自主思維、創造力及人際互動，並應注意科技工具合理使用範疇及限制，另應取得相關使用授權，遵守智慧財產權與相關資訊使用規定。本競賽結果公告後，若民眾提出檢舉得獎作品違反前述相關規定，並有相當佐證，辦理單位得要求參賽隊伍出具證明，倘經查證確實違反上開規定時，得撤銷所有獎勵及獲得之獎項，並追回相關獎狀、獎座、獎金及證書。</p>
P.6	陸 、 參 賽 限 制 及 規 定	<p>十、如對競賽結果有疑慮者，須於114年5月7日(星期三)前由學校正式行文至本會提出申訴，由本會召開相關會議審查並函復。逾期或其它申訴方式則不受理。</p> <p>十一、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須於114年5月23日(星期五)由該校正式行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p>	<p>酌修文字</p> <p>十一、如對競賽結果有疑慮者，須於115年5月6日(星期三)前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本會提出申訴，由本會召開相關會議審查並函復。逾期或其它申訴方式則不受理。</p> <p>十二、如欲查詢參賽作品之評語，須於115年5月22日(星期五)由該校以電子公文至本會申請，再由本會函文回覆。</p>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P.8	捌 、 競 賽 方 式	<p>1. 決賽舉辦場地 本校校本部-體育館位置圖 (<a href="http://www.ga.ntnu.edu.tw/ntnu_map/">http://www.ga.ntnu.edu.tw/ntnu_map/</a>)，請參賽教師及學生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本校不提供校內免費停車位。如需使用本校停車場，得依本校總務處停車場管理辦法自行繳費。</p> <p>2. 重要時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報到及佈展：請詳見競賽規則，並依群別辦理報到。</li> <li>(2) 規格及安全審查：114年5月2日(星期五)18：00-19：30(各群時段請參考競賽規則)</li> <li>(3) 評審日報到：請詳見競賽規則，並依組別辦理報到。</li> <li>(4) 評審日時間：114年5月3日(星期六)09：00-18：00</li> <li>(5) 展示時間：114年5月4日(星期日)07：30-10：30</li> <li>(6) 頒獎時間：114年5月4日(星期日)08：20-10：30</li> </ul>	<p>修改地點及更新時程</p> <p>1. 決賽舉辦場地 <b>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b>，請參賽教師及學生使用大眾運輸工具，不提供免費停車位。如需使用停車場須自行繳費。<b>交通資訊可參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官方網站</b>。</p> <p>2. 重要時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報到及佈展：請詳見競賽規則，並依群別辦理報到。</li> <li>(2) 規格及安全審查：<b>115年4月30日(星期四)18：00-19：30(各群時段請參考競賽規則)</b>。</li> <li>(3) 評審日報到：請詳見競賽規則，並依組別辦理報到。</li> <li>(4) 評審日時間：<b>115年5月1日(星期五)09：00-18：00</b>。</li> <li>(5) 展示時間：<b>115年5月2日(星期六)08：00-11：30</b>。</li> <li>(6) 頒獎時間：<b>115年5月2日(星期六)08：00-11：30</b>。</li> </ul>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P.10	拾 、 獎 勵 辦 法	(七)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之得獎隊伍分別頒發新臺幣貳萬元、壹萬伍仟、壹萬元及柒仟伍佰元之獎金。各群第一名之得獎隊伍須配合主辦單位參展，於114年5月21日(三)~5月23日(五)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之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相關差旅費用由本會經費項下支應。	酌修文字 (七)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之得獎隊伍分別頒發新臺幣 <b>貳萬伍仟元</b> 、 <b>壹萬捌仟元</b> 、 <b>壹萬參仟元</b> 及 <b>壹萬</b> 元之獎金。各群第一名之得獎隊伍須配合主辦單位參展，於 <b>115年6月3日(三)~6月5日(五)</b> 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之作品公開展覽及現場解說，相關差旅費用由 <b>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b> 經費項下支應。
P.10	拾 、 獎 勵 辦 法	(八)支領方式 1.本競賽獲獎隊伍獎金請至頒獎典禮會場4樓頒獎舞台前方「獎金發放服務處」由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統一匯款至獲獎學校。	酌修文字 (八)支領方式 <del>1.本競賽獲獎隊伍獎金請至頒獎典禮會場4樓頒獎舞台前方「獎金發放服務處」由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統一匯款至獲獎學校。</del>
P.15	拾 貳 、 注 意 事 項	四、其他 (一)本競賽之參賽作品，應派至少1名學生代表出席本競賽佈展、頒獎及展覽，評審時所有參賽學生則應全程參與，若查有未出席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建請各校應指派隨隊教師，以維護學生校外安全。	增加文字 四、其他 (一)本競賽之參賽作品，應派至少1名學生代表出席本競賽佈展、頒獎及展覽，評審時所有參賽學生則應全程參與，若查有未出席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建請各校應指派隨隊教師 <b>全程參與</b> ，以維護學生校外安全。
競 賽 規 則 P.1	貳 、 佈 展 須 知	佈展日為115年4月30日(星期四)之佈展流程包括報到、佈展、規格及安全審查(如表1)，請注意該日12：00至17：00為大會會場施工及佈展時段，為安全考量，不得提早進入會場，如有違者則取消參賽資格。因設計群、藝術群展版之	刪除文字及調整表格佈展日報到及安審時間表 佈展日為115年4月30日(星期四)之佈展流程包括報到、佈展、規格及安全審查(如表1)，請注意該日12：00至17：00為大會會場施工及佈展時段，為安全考量，不得提早進入會場，如有違者則取消參賽資格。 <b>因設計群、藝術</b>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p>特殊性，佈展時間為90分鐘。</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間</th><th>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th><th>地點</th></tr> </thead> <tbody> <tr> <td>17:00-18:00</td><td>報到 (領取資料)</td><td>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設計群、藝術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td><td>本校體育館1樓報到處</td></tr> <tr> <td>17:15-18:15</td><td></td><td></td><td></td></tr> <tr> <td>17:30-18:30</td><td></td><td></td><td></td></tr> <tr> <td>17:00-18:00</td><td>佈展</td><td>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 設計群、藝術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td><td>本校體育館4樓</td></tr> <tr> <td>17:00-18:30</td><td></td><td></td><td></td></tr> <tr> <td>17:15-18:15</td><td></td><td></td><td></td></tr> <tr> <td>17:30-18:30</td><td></td><td></td><td></td></tr> <tr> <td>18:00-19:00</td><td>規格及 安全審查</td><td>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td><td>本校體育館4樓</td></tr> <tr> <td>18:15-19:15</td><td></td><td></td><td></td></tr> <tr> <td>18:30-19:30</td><td></td><td></td><td></td></tr> </tbody> </table>	時間	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	地點	17:00-18:00	報到 (領取資料)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設計群、藝術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	本校體育館1樓報到處	17:15-18:15				17:30-18:30				17:00-18:00	佈展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 設計群、藝術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	本校體育館4樓	17:00-18:30				17:15-18:15				17:30-18:30				18:00-19:00	規格及 安全審查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	本校體育館4樓	18:15-19:15				18:30-19:30				<p><b>群展版之特殊性，佈展時間為90分鐘。</b></p> <p>表1 <u>德展日報到及審查時間表</u></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群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th><th>報到 (領取資料)</th><th>佈展</th><th>規格及安全審查</th></tr> </thead> <tbody> <tr> <td>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設計群、 藝術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商業與管理群、 外語群、 農業群、 食品群、 家政群、 餐旅群、 水產群、 海事群、 藝術群</td><td>16:35-16:55、 16:50-17:10、 17:05-17:25、</td><td>17:00-18:00、 17:15-18:15、 17:30-18:30、</td><td>18:00-19:00、 18:15-19:15、 18:30-19:30、</td></tr> </tbody> </table>	群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報到 (領取資料)	佈展	規格及安全審查	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設計群、 藝術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商業與管理群、 外語群、 農業群、 食品群、 家政群、 餐旅群、 水產群、 海事群、 藝術群	16:35-16:55、 16:50-17:10、 17:05-17:25、	17:00-18:00、 17:15-18:15、 17:30-18:30、	18:00-19:00、 18:15-19:15、 18:30-19:30、
時間	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	地點																																																				
17:00-18:00	報到 (領取資料)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設計群、藝術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	本校體育館1樓報到處																																																			
17:15-18:15																																																						
17:30-18:30																																																						
17:00-18:00	佈展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 設計群、藝術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	本校體育館4樓																																																			
17:00-18:30																																																						
17:15-18:15																																																						
17:30-18:30																																																						
18:00-19:00	規格及 安全審查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農業群 食品群、家政群、海事群、水產群、餐旅群	本校體育館4樓																																																			
18:15-19:15																																																						
18:30-19:30																																																						
群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報到 (領取資料)	佈展	規格及安全審查																																																			
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設計群、 藝術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商業與管理群、 外語群、 農業群、 食品群、 家政群、 餐旅群、 水產群、 海事群、 藝術群	16:35-16:55、 16:50-17:10、 17:05-17:25、	17:00-18:00、 17:15-18:15、 17:30-18:30、	18:00-19:00、 18:15-19:15、 18:30-19:30、																																																			
競賽 規則 P.2	貳、 佈 展 須 知		<p>新增文字</p> <p><b>(九)為維護場地整潔與展板材質安全，建議使用不傷表面的固定工具（例如：雙面布膠帶、無痕膠帶或其他不留殘膠可輕鬆移除之材質），撤展時必須迅速完全清除殘膠，以利場地回復與後續使用。禁止使用強力雙面膠、泡棉膠、瞬間膠等可能損害展板表面之黏著材料；釘槍、圖釘、螺絲等任何需刺穿或鑽孔的固定方式亦不許實施。</b></p>																																																			
競賽 規則 P.3		<p>(六)每件通過審查之作品本會將拍照備查，除架設筆記型電腦、測試儀器、貴重物品及生鮮食品外，海報及作品不得再作任何更動，如經勸導後未改善，則取消參賽資格。</p>	<p>新增文字</p> <p><b>(六)每件通過審查之作品本會將拍照備查，除架設筆記型電腦、測試儀器、貴重物品及生鮮食品外，海報及作品不得再作任何更動，如經勸導後未改善，則取消參賽資格。</b>該作品於測試或評審時，在不影響他組情形下，可視需求做合理移動，惟如有其他組反應受到影響，應接受規勸並立即改善。</p>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競賽 規則 P.5	參 、競 賽 須 知	<p>表 1評審日報到時段表</p> <p>表 1評審日報到時段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間</th> <th>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th> <th>地點</th> </tr> </thead> <tbody> <tr> <td>08：00-08：30 (8：40入場)</td> <td>上午場 報到</td> <td>各群1-5組</td> </tr> <tr> <td>09：30-10：00 (10：10入場)</td> <td>報到</td> <td>各群6-10組</td> </tr> <tr> <td>12：10-12：40 (12：50入場)</td> <td>下午場 報到</td> <td>各群11-16組</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	地點	08：00-08：30 (8：40入場)	上午場 報到	各群1-5組	09：30-10：00 (10：10入場)	報到	各群6-10組	12：10-12：40 (12：50入場)	下午場 報到	各群11-16組	<p>酌修文字</p> <p>表2評審日報到及預計審查時間表</p> <p>表2評審日報到及預計審查時間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作品組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th> <th>評審日 報到時段</th> <th>預計 評審時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各群1-4組</td> <td>9:20-9:40 (9:45入場)</td> <td>10:00-10:18</td> </tr> <tr> <td>各群5-6組</td> <td>10:50-11:00 (11:05入場)</td> <td>10:20-10:38</td> </tr> <tr> <td>各群7-10組</td> <td>12:20-12:40 (12:45入場)</td> <td>10:40-10:58</td> </tr> <tr> <td>各群11-14組</td> <td>13:40-14:00 (14:05入場)</td> <td>11:00-11:18</td> </tr> <tr> <td>各群15-16組</td> <td>15:10-15:20 (15:25入場)</td> <td>11:20-11:38</td> </tr> <tr> <td></td> <td></td> <td>11:40-11:58</td> </tr> <tr> <td></td> <td></td> <td>13:00-13:18</td> </tr> <tr> <td></td> <td></td> <td>13:20-13:38</td> </tr> <tr> <td></td> <td></td> <td>13:40-13:58</td> </tr> <tr> <td></td> <td></td> <td>14:00-14:18</td> </tr> <tr> <td></td> <td></td> <td>14:20-14:38</td> </tr> <tr> <td></td> <td></td> <td>14:40-14:58</td> </tr> <tr> <td></td> <td></td> <td>15:00-15:18</td> </tr> <tr> <td></td> <td></td> <td>15:20-15:38</td> </tr> <tr> <td></td> <td></td> <td>15:40-15:58</td> </tr> <tr> <td></td> <td></td> <td>16:00-16:18</td> </tr> </tbody> </table>	作品組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評審日 報到時段	預計 評審時間	各群1-4組	9:20-9:40 (9:45入場)	10:00-10:18	各群5-6組	10:50-11:00 (11:05入場)	10:20-10:38	各群7-10組	12:20-12:40 (12:45入場)	10:40-10:58	各群11-14組	13:40-14:00 (14:05入場)	11:00-11:18	各群15-16組	15:10-15:20 (15:25入場)	11:20-11:38			11:40-11:58			13:00-13:18			13:20-13:38			13:40-13:58			14:00-14:18			14:20-14:38			14:40-14:58			15:00-15:18			15:20-15:38			15:40-15:58			16:00-16:18
時間	說明(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	地點																																																																
08：00-08：30 (8：40入場)	上午場 報到	各群1-5組																																																																
09：30-10：00 (10：10入場)	報到	各群6-10組																																																																
12：10-12：40 (12：50入場)	下午場 報到	各群11-16組																																																																
作品組別 (專題組及創意組 皆為同時段)	評審日 報到時段	預計 評審時間																																																																
各群1-4組	9:20-9:40 (9:45入場)	10:00-10:18																																																																
各群5-6組	10:50-11:00 (11:05入場)	10:20-10:38																																																																
各群7-10組	12:20-12:40 (12:45入場)	10:40-10:58																																																																
各群11-14組	13:40-14:00 (14:05入場)	11:00-11:18																																																																
各群15-16組	15:10-15:20 (15:25入場)	11:20-11:38																																																																
		11:40-11:58																																																																
		13:00-13:18																																																																
		13:20-13:38																																																																
		13:40-13:58																																																																
		14:00-14:18																																																																
		14:20-14:38																																																																
		14:40-14:58																																																																
		15:00-15:18																																																																
		15:20-15:38																																																																
		15:40-15:58																																																																
		16:00-16:18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附 件 2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4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參賽歷程異同表】</p> <p>本屆參賽作品為延續已發表過之作品內容再進行延伸研究者須檢附「參賽歷程異同表」；參賽作品只要曾有其他競賽參賽紀錄(包括進行中)，皆須填寫填報本表，並檢附相關作品說明書之電子檔；如未依規定填報，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賽資格。</p> <table border="1"> <tr> <td>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td> <td><input type="checkbox"/>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創意組</td> <td>參賽作品群別</td> <td></td> </tr> <tr> <td>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td> <td colspan="3"></td> </tr> </table> <p>其他競賽歷程填寫(包括進行中) *若參與多場其他競賽，須繳交「每場」其他競賽作品說明書電子檔。</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編號</th> <th>競賽名稱</th> <th>作品名稱</th> <th>競賽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忽略)</th> <th>競賽性質</th> <th>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td> <td>123 機器人</td> <td>優勝</td> <td><input type="checkbox"/>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td> <td><input type="checkbox"/>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相同</td> </tr> <tr> <td>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本表可自行增列</p>	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參賽作品群別		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				編號	競賽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忽略)	競賽性質	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	1	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	123 機器人	優勝	<input type="checkbox"/> 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相同	2						3																																				<p>酌修【參賽歷程異同表】頁尾文字：本表可自行增列，若有異同處，請接續填寫競賽作品說明書異同說明。</p>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參賽歷程異同表】</p> <p>---- 本屆參賽作品為延續已發表過之作品內容再進行延伸研究者須檢附「參賽歷程異同表」；參賽作品只要曾有其他競賽參賽紀錄(包括進行中)，皆須填寫填報本表，並檢附相關作品說明書之電子檔；如未依規定填報，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賽資格。*</p> <table border="1"> <tr> <td>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td> <td><input type="checkbox"/>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創意組</td> <td>參賽作品群別</td> <td></td> </tr> <tr> <td>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td> <td colspan="3"></td> </tr> </table> <p>其他競賽歷程填寫(包括進行中)* *若參與多場其他競賽，須繳交「每場」其他競賽作品說明書電子檔。*</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編號</th> <th>競賽名稱</th> <th>作品名稱</th> <th>競賽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忽略)</th> <th>競賽性質</th> <th>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td> <td>123 機器人</td> <td>優勝</td> <td><input type="checkbox"/>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td> <td><input type="checkbox"/>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相同</td> </tr> <tr> <td>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4</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6</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7</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8</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9</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1</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4</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本表可自行增列，若有異同處，請接續填寫競賽作品說明書異同說明。*</p>	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參賽作品群別		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				編號	競賽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忽略)	競賽性質	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	1	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	123 機器人	優勝	<input type="checkbox"/> 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相同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參賽作品群別																																																																																																																																																																							
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																																																																																																																																																																									
編號	競賽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忽略)	競賽性質	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																																																																																																																																																																				
1	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	123 機器人	優勝	<input type="checkbox"/> 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相同																																																																																																																																																																				
2																																																																																																																																																																									
3																																																																																																																																																																									
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參賽作品群別																																																																																																																																																																							
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																																																																																																																																																																									
編號	競賽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忽略)	競賽性質	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																																																																																																																																																																				
1	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	123 機器人	優勝	<input type="checkbox"/> 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相同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競 賽 附 件 P.3	附 件 4	<p>附件 4、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4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創意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p> <p>本競賽決賽創意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說明如下：</p> <p>一、「創意組」各群推薦參與決賽數由複賽委員會決定，複賽收件數如「創意組」決賽送件數表所示。</p> <p>二、「創意組」決賽送件數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複賽收件數</th> <th>決賽送件數</th> <th>複賽收件數</th> <th>決賽送件數</th> <th>複賽收件數</th> <th>決賽送件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20 件</td> <td>5 件</td> <td>51-60 件</td> <td>9 件</td> <td>91-100 件</td> <td>13 件</td> </tr> <tr> <td>21-30 件</td> <td>6 件</td> <td>61-70 件</td> <td>10 件</td> <td>101-120 件</td> <td>14 件</td> </tr> <tr> <td>31-40 件</td> <td>7 件</td> <td>71-80 件</td> <td>11 件</td> <td>121-150 件</td> <td>15 件</td> </tr> <tr> <td>41-50 件</td> <td>8 件</td> <td>81-90 件</td> <td>12 件</td> <td>151 件以上</td> <td>16 件</td> </tr> </tbody> </table> <p>三、各群均依成績順序錄取前三名各 1 名，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則「佳作」獎項得從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序號</th> <th rowspan="2">群別</th> <th colspan="3">創意組獲獎名額</th> </tr> <tr> <th>第一名</th> <th>第二名</th> <th>第三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機械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2</td> <td>動力機械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3</td> <td>電機與電子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4</td> <td>化學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5</td> <td>土木與建築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6</td> <td>商業與管理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7</td> <td>外語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8</td> <td>設計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9</td> <td>農業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10</td> <td>食品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11</td> <td>家政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12</td> <td>餐旅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13</td> <td>水產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14</td> <td>海事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15</td> <td>藝術群</td> <td>1</td> <td>1</td> <td>1</td> </tr> <tr> <td>總計</td> <td></td> <td>15</td> <td>15</td> <td>15</td> </tr> </tbody> </table> <p>決賽送件數 5 件者不設佳作， 6-7 件設佳作 1 件， 8-9 件設佳作 2 件， 10-11 件設佳作 3 件， 12-13 件設佳作 4 件， 14 件設佳作 5 件， 15 件設佳作 6 件， 16 件設佳作 7 件。</p>	複賽收件數	決賽送件數	複賽收件數	決賽送件數	複賽收件數	決賽送件數	1-20 件	5 件	51-60 件	9 件	91-100 件	13 件	21-30 件	6 件	61-70 件	10 件	101-120 件	14 件	31-40 件	7 件	71-80 件	11 件	121-150 件	15 件	41-50 件	8 件	81-90 件	12 件	151 件以上	16 件	序號	群別	創意組獲獎名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1	機械群	1	1	1	2	動力機械群	1	1	1	3	電機與電子群	1	1	1	4	化學群	1	1	1	5	土木與建築群	1	1	1	6	商業與管理群	1	1	1	7	外語群	1	1	1	8	設計群	1	1	1	9	農業群	1	1	1	10	食品群	1	1	1	11	家政群	1	1	1	12	餐旅群	1	1	1	13	水產群	1	1	1	14	海事群	1	1	1	15	藝術群	1	1	1	總計		15	15	15	<p>酌修 115 年決賽創意實收件數及佳作名額。</p> <p>附件 4、</p>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創意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p> <p>本競賽決賽創意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說明如下：</p> <p>一、「創意組」各群推薦參與決賽數由複賽委員會決定，複賽收件數如「創意組」決賽送件數表所示。</p> <p>二、「創意組」決賽送件數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複賽 收件數</th> <th>1-20 件</th> <th>21-30 件</th> <th>31-40 件</th> <th>41-50 件</th> <th>51-60 件</th> <th>61-100 件</th> <th>101 件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決賽 送件數</td> <td>5 件</td> <td>6 件</td> <td>7 件</td> <td>8 件</td> <td>9 件</td> <td>10 件</td> <td>12 件</td> </tr> </tbody> </table> <p>三、各群均依成績順序錄取前三名各 1 名，決賽送件數 5 件者不設佳作，6-7 件設佳作 1 件，8-9 件設佳作 2 件，10 件設佳作 3 件，12 件設佳作 4 件。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則「佳作」獎項得從缺。</p>	複賽 收件數	1-20 件	21-30 件	31-40 件	41-50 件	51-60 件	61-100 件	101 件以上	決賽 送件數	5 件	6 件	7 件	8 件	9 件	10 件	12 件																																
複賽收件數	決賽送件數	複賽收件數	決賽送件數	複賽收件數	決賽送件數																																																																																																																																																																				
1-20 件	5 件	51-60 件	9 件	91-100 件	13 件																																																																																																																																																																				
21-30 件	6 件	61-70 件	10 件	101-120 件	14 件																																																																																																																																																																				
31-40 件	7 件	71-80 件	11 件	121-150 件	15 件																																																																																																																																																																				
41-50 件	8 件	81-90 件	12 件	151 件以上	16 件																																																																																																																																																																				
序號	群別	創意組獲獎名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1	機械群	1	1	1																																																																																																																																																																					
2	動力機械群	1	1	1																																																																																																																																																																					
3	電機與電子群	1	1	1																																																																																																																																																																					
4	化學群	1	1	1																																																																																																																																																																					
5	土木與建築群	1	1	1																																																																																																																																																																					
6	商業與管理群	1	1	1																																																																																																																																																																					
7	外語群	1	1	1																																																																																																																																																																					
8	設計群	1	1	1																																																																																																																																																																					
9	農業群	1	1	1																																																																																																																																																																					
10	食品群	1	1	1																																																																																																																																																																					
11	家政群	1	1	1																																																																																																																																																																					
12	餐旅群	1	1	1																																																																																																																																																																					
13	水產群	1	1	1																																																																																																																																																																					
14	海事群	1	1	1																																																																																																																																																																					
15	藝術群	1	1	1																																																																																																																																																																					
總計		15	15	15																																																																																																																																																																					
複賽 收件數	1-20 件	21-30 件	31-40 件	41-50 件	51-60 件	61-100 件	101 件以上																																																																																																																																																																		
決賽 送件數	5 件	6 件	7 件	8 件	9 件	10 件	12 件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競賽 附件 P.8	附 件 6	<p>• 附件 6、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4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報名表及聲明書】第1頁、共2頁</p> <table border="1"> <tr> <td>參賽群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中心填寫</td> <td><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td> <td><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td> </tr> <tr> <td></td> <td><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系(科)、族群組在參賽</td> <td><input type="checkbox"/> 組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td> </tr> <tr> <td>校名全銜</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作品名稱</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用電需求</td> <td colspan="3">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 最大安培數: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 電源狀況加裝斷電裝置。)         </td> </tr> <tr> <td>作品規格</td> <td colspan="3">         長: ..... 公分 寬: ..... 公分 高: ..... 公分 重量: .....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可現場報備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 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td> </tr> <tr> <td>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td> <td>姓名<sup>1</sup>:</td> <td>性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td> </tr> <tr> <td></td> <td>E-mail:</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td> <td>聯絡電話:</td> <td>(O) ..... 分機:</td> <td>手機號碼:</td> </tr> <tr> <td></td> <td>姓名<sup>2</sup>:</td> <td>性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td> </tr> <tr> <td></td> <td>E-mail:</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td> <td>聯絡電話:</td> <td>(O) ..... 分機:</td> <td>手機號碼:</td> </tr> <tr> <td>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2至5位</td> <td>姓名<sup>3</sup>:</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年級:</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手機號碼:</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身分證統一編號:</td> <td colspan="2">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td> </tr> <tr> <td>※創意組 最多3位</td> <td>姓名<sup>3</sup>:</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年級:</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手機號碼:</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身分證統一編號:</td> <td colspan="2">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td> </tr> <tr> <td>科/學程主任 簽章:</td> <td>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td> <td>校長 簽章:</td> <td></td> </tr> </table>	參賽群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中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系(科)、族群組在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校名全銜				作品名稱				用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 最大安培數: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 電源狀況加裝斷電裝置。)			作品規格	長: ..... 公分 寬: ..... 公分 高: ..... 公分 重量: .....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可現場報備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 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	姓名 <sup>1</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姓名 <sup>2</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2至5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創意組 最多3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科/學程主任 簽章:	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	校長 簽章:		<h2>刪除表格文字</h2> <p>• 附件 6、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 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報名表及聲明書】第1頁、共2頁</p> <table border="1"> <tr> <td>參賽群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中心填寫</td> <td><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td> <td><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td> </tr> <tr> <td></td> <td><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系(科)、族群組在參賽</td> <td><input type="checkbox"/> 組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td> </tr> <tr> <td>校名全銜</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作品名稱</td> <td colspan="3"></td> </tr> <tr> <td>用電需求</td> <td colspan="3">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 最大安培數: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 電源狀況加裝斷電裝置。)         </td> </tr> <tr> <td>作品規格</td> <td colspan="3">         長: ..... 公分 寬: ..... 公分 高: ..... 公分 重量: .....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可現場報備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 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td> </tr> <tr> <td>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td> <td>姓名<sup>1</sup>:</td> <td>性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td> </tr> <tr> <td></td> <td>E-mail:</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td> <td>聯絡電話:</td> <td>(O) ..... 分機:</td> <td>手機號碼:</td> </tr> <tr> <td></td> <td>姓名<sup>2</sup>:</td> <td>性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td> </tr> <tr> <td></td> <td>E-mail:</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td> <td>聯絡電話:</td> <td>(O) ..... 分機:</td> <td>手機號碼:</td> </tr> <tr> <td>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2至5位</td> <td>姓名<sup>3</sup>:</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年級:</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手機號碼:</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身分證統一編號:</td> <td colspan="2">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td> </tr> <tr> <td>※創意組 最多3位</td> <td>姓名<sup>3</sup>:</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年級:</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手機號碼:</td> <td>性別:</td> <td></td> </tr> <tr> <td></td> <td>身分證統一編號:</td> <td colspan="2">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td> </tr> <tr> <td>科/學程主任 簽章:</td> <td>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td> <td>校長 簽章:</td> <td></td> </tr> </table>	參賽群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中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系(科)、族群組在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校名全銜				作品名稱				用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 最大安培數: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 電源狀況加裝斷電裝置。)			作品規格	長: ..... 公分 寬: ..... 公分 高: ..... 公分 重量: .....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可現場報備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 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	姓名 <sup>1</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姓名 <sup>2</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2至5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創意組 最多3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科/學程主任 簽章:	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	校長 簽章:	
參賽群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中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系(科)、族群組在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校名全銜																																																																																																																																																																											
作品名稱																																																																																																																																																																											
用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 最大安培數: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 電源狀況加裝斷電裝置。)																																																																																																																																																																										
作品規格	長: ..... 公分 寬: ..... 公分 高: ..... 公分 重量: .....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可現場報備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 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	姓名 <sup>1</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姓名 <sup>2</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2至5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創意組 最多3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科/學程主任 簽章:	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	校長 簽章:																																																																																																																																																																									
參賽群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中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由群科系(科)、族群組在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校名全銜																																																																																																																																																																											
作品名稱																																																																																																																																																																											
用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 最大安培數: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 電源狀況加裝斷電裝置。)																																																																																																																																																																										
作品規格	長: ..... 公分 寬: ..... 公分 高: ..... 公分 重量: .....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可現場報備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 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 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	姓名 <sup>1</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姓名 <sup>2</sup>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 分機:	手機號碼:																																																																																																																																																																								
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2至5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創意組 最多3位	姓名 <sup>3</sup> :	性別:																																																																																																																																																																									
	年級:	性別:																																																																																																																																																																									
	手機號碼: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月**日																																																																																																																																																																									
科/學程主任 簽章:	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	校長 簽章: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競賽 附件 P.11~ P.13	附 件 7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4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作品說明書內頁</p> <p><b>【參賽作品名稱】</b></p> <p>參賽學生須以專題作品主題製作作品說明書，說明書內容應包括以下，各群可依群科屬性更改章節內容：</p> <p>壹、摘要(300 字以內)</p> <p>貳、研究動機(或製作動機、創作動機)</p> <p>參、主題與課程之相關性或教學單元之說明</p> <p>肆、研究方法(過程)、製作方法(過程)</p> <p>伍、研究結果(或製作結果、創作成果)</p> <p>陸、討論</p> <p>柒、結論</p> <p>捌、參考資料</p> <p>玖、附錄(各群可依群科屬性調整順序)</p> <p>一、作品分工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參賽學生</th> <th>工作任務</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td> </tr> <tr> <td>B</td> <td></td> </tr> <tr> <td>C</td> <td></td> </tr> <tr> <td>D</td> <td></td> </tr> <tr> <td>E</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 (一)以編號代表，不需填寫姓名。</p> <p>11</p> <p>(二)請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表格。 (三)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參賽學生務必就其在本作品中主要負責之工作任務條列式填寫。</p> <p>二、競賽日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th> <th>月</th> <th>日</th> <th>進度</th> <th>紀錄</th> <th>工作分配</th> </tr> </thead> <tbody> <tr> <td>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td> <td>例：地點、器材、時數</td> <td>同學 A：準備器材</td> </tr> <tr> <td></td> <td></td> <td>同學 B：查資料</td> </tr> <tr> <td></td> <td></td> <td>同學 C：借場地</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 (一)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依實際狀況盡量詳細記錄進度。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二)本表內不得出現學校校名、校長、指導教師、學生之姓名。</p> <p>三、其它(如問卷等)</p>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B		C		D		E		年	月	日	進度	紀錄	工作分配	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	例：地點、器材、時數	同學 A：準備器材			同學 B：查資料			同學 C：借場地	<p>附件7增加專題組作品說明書內頁，若有使用 AI 輔助時參考範例文字；內頁的排版格式的字體統一字級為00級(pt)方式表示。</p> <p>●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作品說明書內頁。 (若有使用 AI 輔助時參考範例)</p> <p><b>【參賽作品名稱】</b></p> <p>參賽學生須以專題作品主題製作作品說明書，說明書內容應包括以下，各群可依群科屬性更改章節內容：</p> <p>壹、摘要(300 字以內)</p> <p>貳、研究動機(或製作動機、創作動機)</p> <p>參、主題與課程之相關性或教學單元之說明</p> <p>肆、研究方法(過程)、製作方法(過程)</p> <p>●步驟 1：如何進行主題探討或實驗。</p> <p>●步驟 2：利用 AI 系統資源協助(如生成圖片、報告書文稿、動畫、配音、配樂、音效、3D 演示…等)。</p> <p>●步驟 3：………(以下略)。</p> <p>伍、研究結果(或製作結果、創作成果)</p> <p>陸、試驗</p> <p>柒、結論</p> <p>捌、參考資料</p> <p>●參賽學生實體或線上參閱之資料來源。</p> <p>●使用 AI 系統資源撰寫格式範例如下：</p> <p>OpenAI (2023). ChatGPT (Mar-14-version) [Large language model]. <a href="https://chat.openai.com/chat">https://chat.openai.com/chat</a></p> <p>玖、附錄(各群可依群科屬性調整順序)</p> <p>一、作品分工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參賽學生</th> <th>工作任務</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td> </tr> <tr> <td>B</td> <td>○</td> </tr> <tr> <td>C</td> <td>○</td> </tr> <tr> <td>D</td> <td>○</td> </tr> <tr> <td>E</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 (一)以編號代表，不需填寫姓名。 (二)請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表格。 (三)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參賽學生務必就其在本作品中主要負責之工作任務條列式填寫。</p> <p>二、競賽日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th> <th>月</th> <th>日</th> <th>進度</th> <th>紀錄</th> <th>工作分配</th> </tr> </thead> <tbody> <tr> <td>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td> <td>例：地點、器材、時數</td> <td>同學 A：準備器材</td> </tr> <tr> <td></td> <td></td> <td>同學 B：查資料</td> </tr> <tr> <td></td> <td></td> <td>同學 C：借場地</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 (一)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依實際狀況盡量詳細記錄進度。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二)本表內不得出現學校校名、校長、指導教師、學生之姓名。</p> <p>三、其它(如問卷等)</p>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	B	○	C	○	D	○	E	○	年	月	日	進度	紀錄	工作分配	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	例：地點、器材、時數	同學 A：準備器材			同學 B：查資料			同學 C：借場地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B																																																									
C																																																									
D																																																									
E																																																									
年	月	日	進度	紀錄	工作分配																																																				
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	例：地點、器材、時數	同學 A：準備器材																																																							
		同學 B：查資料																																																							
		同學 C：借場地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																																																								
B	○																																																								
C	○																																																								
D	○																																																								
E	○																																																								
年	月	日	進度	紀錄	工作分配																																																				
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	例：地點、器材、時數	同學 A：準備器材																																																							
		同學 B：查資料																																																							
		同學 C：借場地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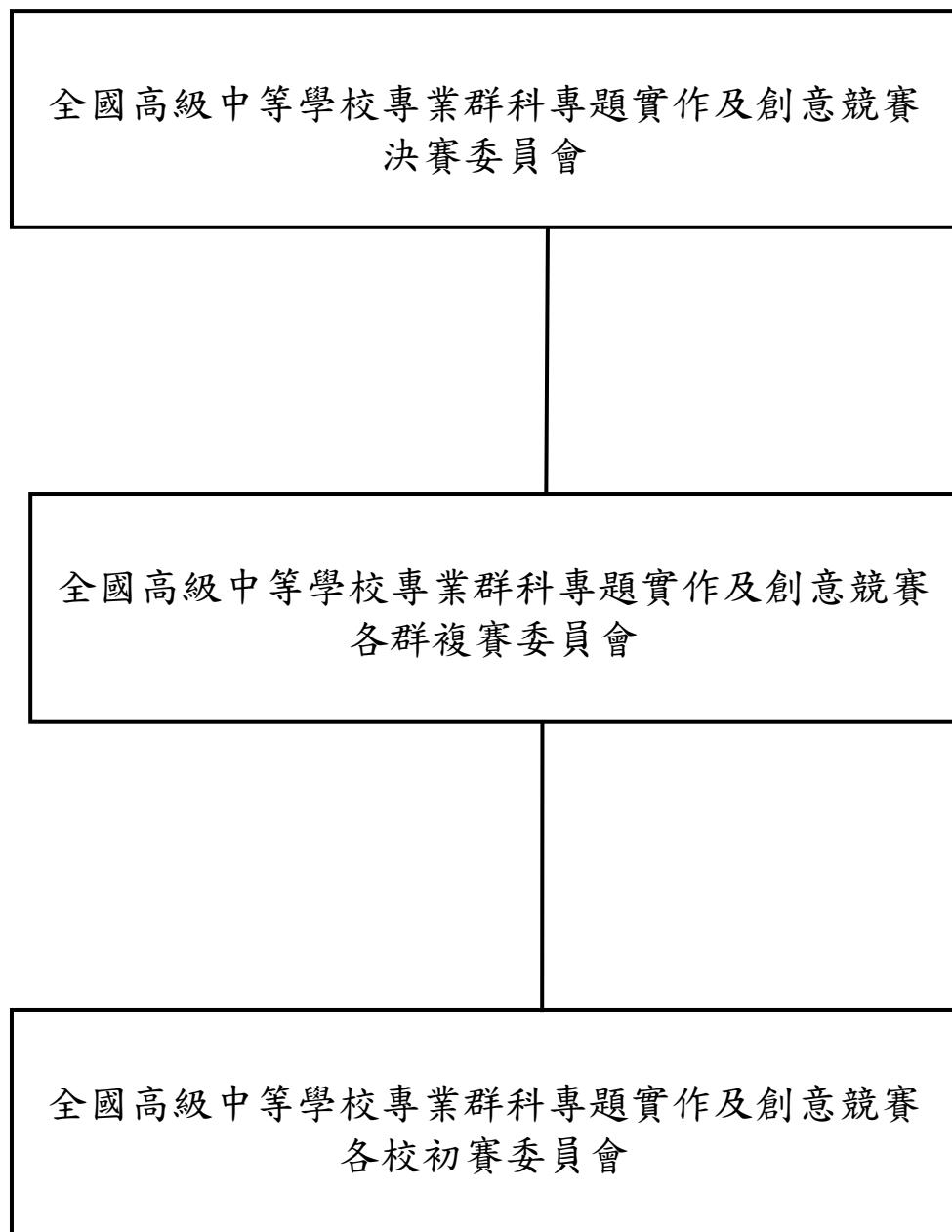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4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電腦排版格式</p> <p><b>壹、封面</b></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 二、封面字型：16 級 三、<u>群別須填寫全銜</u>。</p> <p><b>貳、內頁</b></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行距使用單行間距。 二、版面規格為 A4 規格，內文由左至右直式橫打印刷為原則（圖表不在此限），並裝訂成冊。 三、報告內容標題順序：作品名稱(18 號字)、壹(16 號字)、一(14 號字)、(一)(14 號字)、1(13 號字)、(1)(13 號字)。內文字級：13 號字。 四、頁碼置於頁尾、置中、半型。 五、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數字採用 Times New Roman。 六、標題：靠左對齊；表標題至於表上方，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圖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可依各群需求自訂)</p> <p><b>參、電子檔</b></p> <p>一、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 1 個檔案中。 二、以 PDF 檔為限。 三、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p>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u>電腦排版格式</u></p> <p><b>壹、封面</b></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u>右各 3.18cm</u> 二、封面字型：<u>16 級(pt)</u> 三、<u>群別須填寫全銜</u>。</p> <p><b>貳、內頁</b></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u>右各 3.18cm</u>，行距使用單行間距。 二、版面規格為 A4 規格，內文由左至右<u>直式橫打</u>印刷為原則（圖表不在此限），並裝訂成冊。 三、報告內容標題順序：作品名稱(18 級(pt))、壹(16 級(pt))、<u>二(14 級(pt))</u>、(一)(14 級(pt))、1(13 級(pt))、(1)(13 級(pt))。內文字級：13 級(pt)。 四、頁碼置於頁尾、置中、半型。 五、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數字採用 Times New Roman。 六、標題：靠左對齊；表標題至於表上方，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圖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可依各群需求自訂)</p> <p><b>參、電子檔</b></p> <p>一、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 1 個檔案中。 二、以 PDF 檔為限。 三、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p>
競賽 附件 P.16	附 件 10	<p>一、作品展板規格如上圖(標示尺寸含展板邊框)，放置於展覽桌上之作品不得超出桌面，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本會提供架燈黃光照明。</p> <p>二、放置於作品展板前方之作品重量不限，大小不得超出展板前方60公分內之空地，高度不得超過展板高度。</p> <p>三、每件參賽作品可自行佈置展板，海報尺寸及所有佈置不得超出展板邊框(含展板上方)，並自備佈置文具。</p> <p>四、本會於展板上提供壓克力立板，放置以下文件：</p> <p>(一)專題組：須自備1張 A4大小「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附件8)</p> <p>(二)創意組：須自備1張 A4大小「作品簡介」(附件12)。</p>	<p><b>刪除文字</b></p> <p>一、作品展板規格如上圖(標示尺寸含展板邊框)，放置於展覽桌上之作品不得超出桌面，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u>本會提供架燈黃光照明</u>。</p> <p>二、放置於作品展板前方之作品重量不限，大小不得超出展板前方60公分內之空地，高度不得超過展板高度。</p> <p>三、每件參賽作品可自行佈置展板，海報尺寸及所有佈置不得超出展板邊框(含展板上方)，並自備佈置文具。</p> <p>四、本會於展板上提供壓克力立板，放置以下文件：</p> <p>(一)專題組：須自備1張 A4大小「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附件8)</p> <p>(二)創意組：須自備1張 A4大小「作品簡介」(附件12)。</p>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5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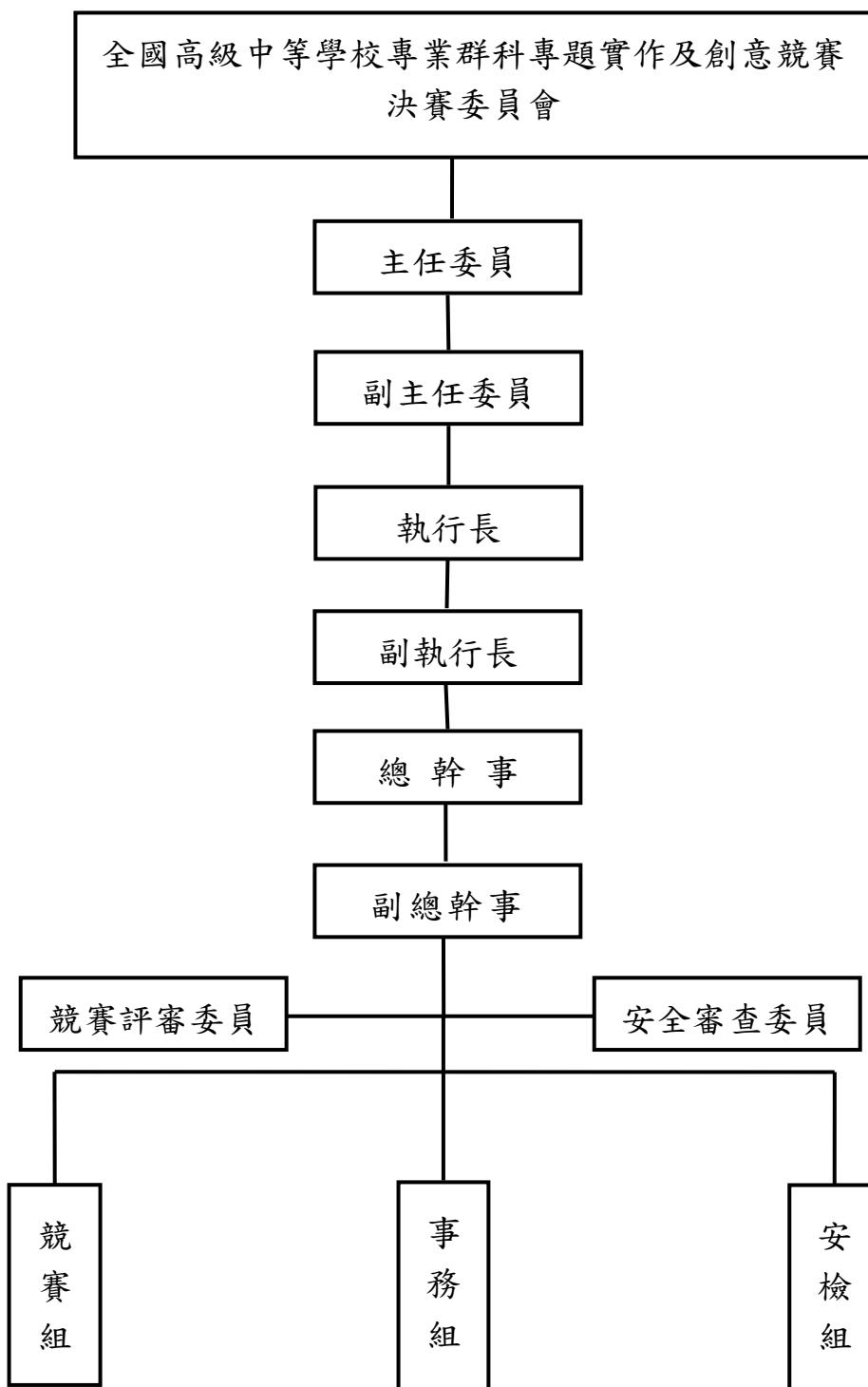
## 決賽辦法異同說明

115年 頁數	章 節	114年	115年												
		<p>(二)創意組:須自備1張 A4大小「作品簡介」(附件12)。</p> <p>五、設計、藝術群因群科屬性，佈展時間預計為90分鐘。</p> <p>六、佈置作品時維護競賽場地清潔及完整，如有損壞須負賠償責任。</p>	<p><b>五、設計、藝術群因群科屬性，佈展時間預計為90分鐘。</b></p> <p>六、佈置作品時維護競賽場地清潔及完整，如有損壞須負賠償責任。</p>												
競賽 附件 P.18~ P.20	附 件 11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4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作品說明書內頁</p> <p><b>【參賽作品名稱】</b></p> <p>參賽學生須以專題作品主題製作作品說明書，說明書內容應包括以下，各群可依群科屬性更改變節內容：</p> <p>壹、創意動機及目的</p> <p>貳、作品特色與創意特質</p> <p>參、創意發想與設計過程</p> <p>肆、設計相關原理</p> <p>伍、作品功用與操作方式</p> <p>陸、製作歷程說明(請附圖或照片說明)</p> <p>柒、附錄(各群可依群科屬性調整順序)</p> <p>一、作品分工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參賽學生</th> <th>工作任務</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td> </tr> <tr> <td>B</td> <td></td> </tr> <tr> <td>C</td> <td></td> </tr> <tr> <td>D</td> <td></td> </tr> <tr> <td>E</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p> <p>(一)以編號代表，不需填寫姓名。</p> <p>(二)請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表格。</p> <p>(三)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參賽學生務必就其在本作品中主要負責之工作任務條列式填寫。</p> <p>二、競賽日誌</p> <p>18</p>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4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電腦排版格式</p> <p>壹、封面</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p> <p>二、封面字型：16 級</p> <p>三、群別須填寫全銜。</p> <p>貳、內頁</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行距使用單行間距。</p> <p>二、版面規格為 A4 規格，內文由左至右直式橫打印刷為原則(圖表不在此限)，並裝訂成冊。</p> <p>三、報告內容標題順序：作品名稱(18 號字)、壹(16 號字)、一(14 號字)、(一)(14 號字)、1(13 號字)、(1)(13 號字)。內文字級：13 號字。</p> <p>四、頁碼置於頁尾、置中、半型。</p> <p>五、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數字採用 Times New Roman。</p> <p>六、標題：需左對齊；表標題則置於表上方，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置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可依各群需求自訂)</p> <p>參、電子檔</p> <p>一、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 1 個檔案中。</p> <p>二、以 PDF 檔為限。</p> <p>三、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p>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B		C		D		E		<p>附件11增加創意組作品說明書內頁，若有使用 AI 幫助時參考範例文字；內頁的排版格式的字體統一字級為00級(pt)方式表示。</p> <p>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作品說明書內頁 (若有使用 AI 幫助時參考範例)</p> <p><b>【參賽作品名稱】</b></p> <p>參賽學生須以專題作品主題製作作品說明書，說明書內容應包括以下，各群可依群科屬性更改變節內容：</p> <p>壹、創意動機及目的</p> <p>貳、作品特色與創意特質</p> <p>參、創意發想與設計過程</p> <p>肆、設計相關原理</p> <p>伍、作品功用與操作方式</p> <p>陸、製作歷程說明(請附圖或照片說明)</p> <p>柒、附錄</p> <p>● 參賽學生實體或線上參閱之參考資料來源</p> <p>● 使用 AI 系統資源協助(如生成圖片、報告書文案、動畫、配音、配樂、音效、3D 演示...等)。</p> <p>● 步驟 3：……(以下略)</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p> <p>二、封面字型：16 級(pt)</p> <p>三、群別須填寫全銜。</p> <p>二、內頁</p> <p>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行距使用單行間距。</p> <p>二、版面規格為 A4 規格，內文由左至右直式橫打印刷為原則(圖表不在此限)，並裝訂成冊。</p> <p>三、報告內容標題順序：作品名稱(18 級(pt))、壹(16 級(pt))、一(14 級(pt))、(一)(14 級(pt))、1(13 級(pt))、(1)(13 級(pt))。內文字級：13 級(pt)。</p> <p>四、頁碼置於頁尾、置中、半型。</p> <p>五、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數字採用 Times New Roman。</p> <p>六、標題：需左對齊；表標題則置於表上方，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置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可依各群需求自訂)</p> <p>參、電子檔</p> <p>一、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 1 個檔案中。</p> <p>二、以 PDF 檔為限。</p> <p>三、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p>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B															
C															
D															
E															

附件 1-1、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組織架構圖】



## 附件 1-2、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 附件 2、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參賽歷程異同表】

本屆參賽作品為延續已發表過之作品內容再進行延伸研究者」須檢附「參賽歷程異同表」；參賽作品只要曾有其他競賽參賽紀錄(包括進行中)，皆須填寫填報本表，並檢附相關作品說明書之電子檔；如未依規定填報，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賽資格。

評審組別 (不得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參賽作品群別			
本競賽之 作品名稱					
<b>其他競賽歷程填寫(包括進行中)</b>					
*若參與多場其他競賽，須繳交「每場」其他競賽作品說明書電子檔。					
編號	競賽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 成績 (尚未 公告 則寫略)	競賽性質	作品作者 (與專題競賽 比對)
1	快樂科大專 題競賽	123 機器人	優勝	<input type="checkbox"/> 屬國際性、全國性 同性質於升學時可 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於升學時不 可加分之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相同
2					
3					

本表可自行增列，若有異同處，請接續填寫競賽作品說明書異同說明。

## 競賽作品說明書異同說明

\*每場競賽單獨填寫一份異同說明。

編號：1

競賽名稱：快樂科大專題競賽

作品名稱：123 機器人

參賽作者、作品內容皆無變更者，以下可不填。

更新項目 (請勾選)	項目 (範例)	原始參賽作品	本參賽作品之更新要點 (勾選項目需於此欄說明)
	作品名稱		
	摘要		
	前言(研究動機、目的)		
	研究方法或過程		
	研究結果		
	討論		
	結論		
	參考資料及其他		

### 附件 3、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專題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

序號	群別	實收件數	獲獎名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佳作
1	機械群	12	2	1	1	4
2	動力機械群	12	2	1	1	4
3	電機與電子群	16	2	1	1	7
4	化工群	6	1	1	1	1
5	土木與建築群	8	1	1	1	2
6	商業與管理群	16	2	1	1	7
7	外語群	10	1	1	1	3
8	設計群	12	2	1	1	4
9	農業群	8	1	1	1	2
10	食品群	8	1	1	1	2
11	家政群	12	2	1	1	4
12	餐旅群	14	2	1	1	5
13	水產群	6	1	1	1	1
14	海事群	6	1	1	1	1
15	藝術群	8	1	1	1	2
總計		154	22	15	15	49

說明：

1. 校科數「專題組」總送件數 6 件者各群設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佳作各 1 件；另依送件數多寡增設佳作獎項如上表；超過 10 件(不含 10 件)之群科增設前 3 名獎項 1 件。
2. 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則「佳作」獎項得從缺。
3. 各群前 3 名之獲獎件數得視評審意見彈性調整。

#### 附件 4、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創意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

本競賽決賽創意組送件數及獎項名額說明如下：

一、「創意組」各群推薦參與決賽數由複賽委員會決定，複賽收件數如「創意組」決賽送件數表所示。

二、「創意組」決賽送件數表

複賽 收件數	1-20 件	21-30 件	31-40 件	41-50 件	51-60 件	61-100 件	101 件以上
決賽 送件數	5 件	6 件	7 件	8 件	9 件	10 件	12 件

三、各群均依成績順序錄取前三名各 1 名，決賽送件數 5 件者不設佳作，6-7 件設佳作 1 件，8-9 件設佳作 2 件，10 件設佳作 3 件，12 件設佳作 4 件。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標準，則「佳作」獎項得從缺。

附件 5、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優良指導老師獎勵申請表】

姓名		校名全銜	
職稱		E-mail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參賽年次	群別	作品名稱	名次

說明：凡自 100 年起指導學生參加本競賽決賽並獲佳作以上累計滿 3 屆(不需連續)，請於 115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前填寫本申請表，連同歷年決賽獎狀電子掃描檔，由學校以電子公文行文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申請。經審查通過後，指導教師頒發教育部獎狀 1 幀，**獎金新臺幣參仟元**，並於頒獎典禮當日鼓勵表揚。獲獎教師再次申請時，獲獎前指導次數不得重複計算。

附件 6、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報名表及聲明書】第 1 頁，共 2 頁

參賽群別	由群科中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同群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跨群參賽(本群+他群組成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越群參賽(限創意組)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校名全銜					
作品名稱					
用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110V(普通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220V(特殊用電)，最大安培數 ___ A (用電之最高電流以 10 安培為原則，電源視情況加裝斷電裝置。)				
作品規格	長： ___ 公分 寬： ___ 公分 高： ___ 公分 重量： ___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可現場報告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會超過展板大小/重量，將以照片或影片報告展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作品搬運不便(或參賽者行動不便)，需要使用電梯(主辦單位保留核准之權利)				
指導教師 (每組最多 2 位)	姓名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分機	手機號碼：	
	姓名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正式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E-mail				
	聯絡電話	(O)	分機	手機號碼：	
參賽學生 ※專題組 每組 2 至 5 位 ※創意組 最多 3 位	姓名 <sup>1</sup>	組長	性別		
	年級		群別		
	手機號碼		科別		
	姓名 <sup>2</sup>		性別		
	年級		群別		
	手機號碼		科別		
	姓名 <sup>3</sup>		性別		
	年級		群別		
	手機號碼		科別		
	姓名 <sup>4</sup>		性別		
年級		群別			
手機號碼		科別			
姓名 <sup>5</sup>		性別			
年級		群別			
手機號碼		科別			
科／學程主任 簽 章		承辦單位 主任簽章		校長 簽章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報名表及聲明書】 第 2 頁，共 2 頁

- 一、簽署人願遵守比賽之各項規定，並保證參賽之作品係個人之創作，且未曾在國際性、全國性同性質於升學時可加分之競賽獲獎，如有不實，簽署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本作品確為簽署人所創作設計，且為其團隊親自組裝作品，並無他人代勞。
- 三、參賽後本作品願意提供學校教學或有關創意發明公開展示陳列用。
- 四、簽署人創意成果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 五、簽署人同意相關辦理單位可將本次參賽資料(含影音檔)重製、轉貼或上網公開。
- 六、簽署人同意並授權相關辦理單位之影片拍攝團隊，將參與競賽的照片、影像、聲音，使用於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之宣導或展覽影片呈現，播放之途徑包括相關計畫網站、活動、展覽與媒體等。
- 七、簽署人瞭解如本作品欲申請專利，已於參加複賽公開前提出專利申請。若未來公開後才提出專利申請，則此專利申請案將不具新穎性，審查時可能會被核駁，且他人可能舉發撤銷專利權。
- 八、參賽之作品只要曾有其他競賽參賽紀錄(包括進行中)，皆須填寫填報「參賽歷程異同表」，並檢附相關作品說明書之電子檔；如未依規定填報，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賽資格。

指導老師 (請親簽)：

指導老師 (請親簽)：

參賽學生 (請親簽)：

參賽學生 (請親簽)：

參賽學生 (請親簽)：

參賽學生 (請親簽)：

參賽學生 (請親簽)：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附件 7、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作品說明書封面**

群 別：

作品名稱：

關 鍵 詞： 、 、 (最多3個)

說明：

- 一、封面僅可包含群別、參賽作品名稱及關鍵詞。
- 二、請按照各群複賽相關規定撰寫封面。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作品說明書內頁  
(若有使用 AI 輔助時參考範例)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學生須以專題作品主題製作作品說明書，說明書內容應包括以下，各群可依群科屬性更改章節內容：

壹、摘要(300 字以內)

貳、研究動機(或製作動機、創作動機)

參、主題與課程之相關性或教學單元之說明

肆、研究方法(過程)、製作方法(過程)

●步驟 1：如何進行主題探討或實驗

●步驟 2：利用 AI 系統資源協助(如生成圖片、報告書文案、動畫、配音、配樂、音效、3D 渲染…等)。

●步驟 3：…………(以下略)

伍、研究結果(或製作結果、創作成果)

陸、討論

柒、結論

捌、參考資料

●參賽學生實體或線上參閱之資料來源

●使用 AI 系統資源撰寫格式範例如下：

OpenAI. (2023). ChatGPT (Mar 14 version) [Large language model].  
<https://chat.openai.com/chat>

## 玖、附錄(各群可依群科屬性調整順序)

### 一、作品分工表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B	
C	
D	
E	

#### 說明：

- (一) 以編號代表，不需填寫姓名。
- (二) 請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表格。
- (三) 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參賽學生務必就其在本作品中主要負責之工作任務條列式填寫。

### 二、競賽日誌

年	月	日	進度	紀錄	工作分配
			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	例：地點、器材、時數	同學 A：準備器材 同學 B：查資料 同學 C：借場地

#### 說明：

- (一) 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依實際狀況盡量詳細記錄進度。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二) 本表內不得出現學校校名、校長、指導教師、學生之姓名。

### 三、其它(如問卷等)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專題組電腦排版格式

## 壹、封面

- 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
- 二、封面字型：16 級(pt)
- 三、群別須填寫全銜。

## 貳、內頁

- 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行距使用單行間距。
- 二、版面規格為 A4 規格，內文由左至右直式橫打印刷為原則（圖表不在此限），並裝訂成冊。
- 三、報告內容標題順序：作品名稱(18 級(pt))、壹(16 級(pt))、一(14 級(pt))、(一)(14 級(pt))、1(13 級(pt))、(1)(13 級(pt))。內文字級：13 級(pt)。
- 四、頁碼置於頁尾、置中、半型。
- 五、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數字採用 Times New Roman
- 六、標題：靠左對齊；表標題至於表上方，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置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可依各群需求自訂)

## 參、電子檔

- 一、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 1 個檔案中。
- 二、以 PDF 檔為限。
- 三、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

## 附件 8、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 專題組【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

### 壹、作品簡介

(範例)

#### 【機械群專題組-模組化多功能車刀角研磨機構】

近年來，機械領域產品不斷趨向快速且精密，而機械相關的刀具研磨亦漸漸從人工轉為自動化。高中三年間，在實習課學習到許多不同的車刀，例如：內外徑車刀、切槽刀、倒角刀等，同時也學會如何研磨這些車刀的各式角度，但經常看到班上同學因操作不當，導致車刀損毀，又需要回到砂輪機重新研磨，然而每個人研磨出的車刀角度會因經驗而有所差異，容易影響車削時的效果。

故本專題提出開發一「模組化多功能車刀角研磨機構」以提升研磨車刀角度的精確度，確保每把車刀的角度與外型一致，本專題機構屬於外掛式，可安裝於一般砂輪機上，降低學校購買成本，並達到提升手工研磨的效率，更保障學生研磨時的安全。

### 貳、課程對應表

課程單元	作品內容對應
(範例) 1. 機械製造： Ch8.切削加工	(範例) 本專題開發一個多功能車刀角研磨機構，主要對應到機械製造與機械基礎實習課程內容，教導學生瞭解各式車刀的外型，與相關車刀角度的應用，斜角可控制切屑流動，而隙角為降低工件與車刀間的摩擦，各種角度皆有理想的範圍。
2. 機械基礎實習： Ch6.外徑車刀的使用	
3.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Ch.3 幾何圖形之繪製 Ch.8 零件圖的繪製與應用	在本專題中，學生利用學校所學之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課程內容，運用電腦繪製機構的零件圖與組合圖，並透過 3D 軟體分析相關干涉與受力情形，提高機構的剛性，減少研磨時振動的發生，並於最後輸出工程圖以利後續加工。
4. 機械加工實習： Ch2. 切槽與切斷 Ch4. 壓花與鑽孔 Ch6. 銑床基本操作 Ch7. 面銑削 Ch8. 端銑削	本專題自行加工機構相關零件，透過課程所學實務加工技術，完成相關的機構零件。利用車床，對相關圓桿件加工階級與外徑車削，並透過壓花與鑽孔完成機構握把；利用銑床，對機構基座與相關零組件進行面、端銑削達到所需外型尺寸，最後將所有零件配合完成機構。
5.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Ch5. 成型銑削與角度銑削 Ch6. V 形槽銑削 Ch8. T 形槽銑削與鳩尾槽銑削	本專題透過銑床搭配成型銑刀-鳩尾銑刀，加工銑削機構所需之 V 形槽與鳩尾槽，完成機構 X/Y/Z 三軸移動時的滑軌，使機構在各軸能保持一個自由度的移動。
6. 機件原理： Ch1. 機件原理概論	

說明：本表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內容合計以 1 張 A4 紙單面為限。除上述規定外，可自行設計作品簡介內容。

附件 9、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心得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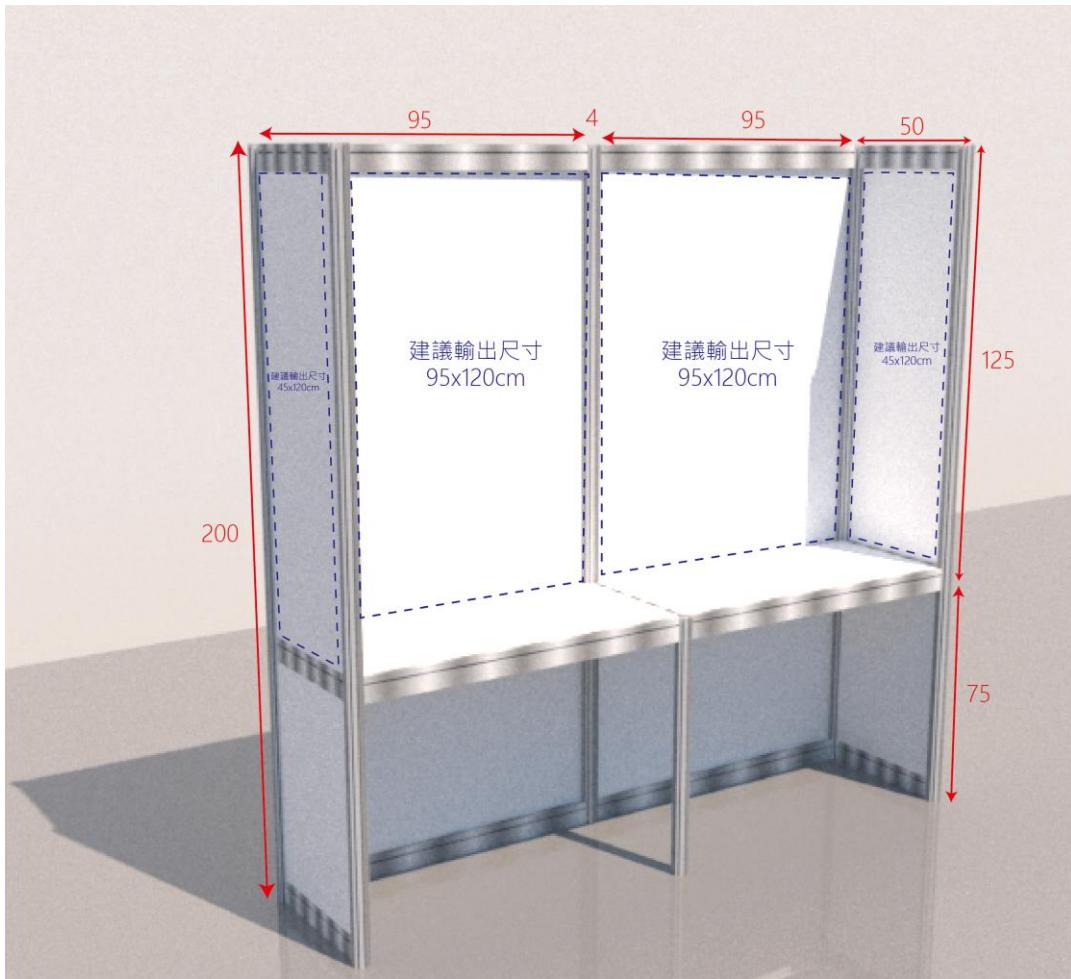
- 壹、作品名稱
- 貳、參賽學校
- 參、參賽同學姓名
- 肆、指導老師
- 伍、製作理念與作品特色說明
- 陸、製作歷程說明(請附圖或照片說明)
- 柒、學生參賽心得(不得超過 500 字)

說明：

- 一、心得報告一組繳交 1 份、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1 張 A4 紙單面為限。
- 二、上述規定外，參賽學生可自行設計本心得報告。

附件 10、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決賽作品展板規格(適用專題組及創意組所有群別)



- 一、作品展板規格如上圖(標示尺寸含展板邊框)，放置於展覽桌上之作品不得超出桌面，重量不得超過 20 公斤。
- 二、放置於作品展板前方之作品重量不限，大小不得超出展板前方 60 公分內之空地，高度不得超過展板高度。
- 三、每件參賽作品可自行佈置展板，海報尺寸及所有佈置不得超出展板邊框(含展板上方)，並自備佈置文具。
- 四、本會於展板上提供壓克力立板，放置以下文件：  
(一)專題組:須自備 1 張 A4 大小「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附件 8)  
(二)創意組:須自備 1 張 A4 大小「作品簡介」(附件 12)。
- 五、佈置作品時維護競賽場地清潔及完整，如有損壞須負賠償責任。

附件 11、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作品說明書封面

群 別：

參賽作品名稱：

關 鍵 詞： 、 、 (最多3個)

說明：

- 一、封面僅可包含群別、參賽作品名稱及關鍵詞。
- 二、請按照各群複賽相關規定撰寫封面。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作品說明書內頁  
(若有使用 AI 輔助時參考範例)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學生須以專題作品主題製作作品說明書，說明書內容應包括以下，各群可依群科屬性更改章節內容：

- 壹、創意動機及目的
- 貳、作品特色與創意特質
- 參、創意發想與設計過程
- 步驟 1：如何進行主題探討或實驗
- 步驟 2：利用 AI 系統資源協助(如生成圖片、報告書文案、動畫、配音、配樂、音效、3D 渲染...等)。
- 步驟 3：…………(以下略)
- 肆、設計相關原理
- 伍、作品功用與操作方式
- 陸、製作歷程說明(請附圖或照片說明)
- 柒、參考資料

- 參賽學生實體或線上參閱之參考資料來源
- 使用 AI 系統資源撰寫格式範例如下：

OpenAI. (2023). ChatGPT (Mar 14 version) [Large language model].<https://chat.openai.com/chat>

## 捌、附錄(各群可依群科屬性調整順序)

### 一、作品分工表

參賽學生	工作任務
A	
B	
C	
D	
E	

#### 說明：

- (一) 以編號代表，不需填寫姓名。
- (二) 請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表格。
- (三) 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參賽學生務必就其在本作品中主要負責之工作任務條列式填寫。

### 二、競賽日誌

年	月	日	進度	紀錄	工作分配
			例：蒐集資料、第一次實驗、校內初賽等	例：地點、器材、時數	同學 A：準備器材 同學 B：查資料 同學 C：借場地

#### 說明：

- (一) 本表列為評審之重要參考，請依實際狀況盡量詳細記錄進度。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二) 本表內不得出現學校校名、校長、指導教師、學生之姓名。

### 三、其它(如問卷)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電腦排版格式

## 壹、封面

- 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
- 二、封面字型：16 級(pt)
- 三、群別須填寫全銜。

## 貳、內頁

- 一、版面設定：上、下各 2.54cm；左、右各 3.18cm，行距使用單行間距。
- 二、版面規格為 A4 規格，內文由左至右直式橫打印刷為原則(圖表不在此限)，並裝訂成冊。
- 三、報告內容標題順序：作品名稱(18 級(pt))、壹(16 級(pt))、一(14 級(pt))、(一)(14 級(pt))、1(13 級(pt))、(1)(13 級(pt))。內文字級：13 級(pt)。
- 四、頁碼置於頁尾、置中、半型。
- 五、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數字採用 Times New Roman
- 六、標題：靠左對齊；表標題至於表上方，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置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可依各群需求自訂)

## 參、電子檔

- 一、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 1 個檔案中。
- 二、以 PDF 檔為限。
- 三、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創意組【作品簡介】**

**壹、作品簡介**

(範例)

**【機械群創意組-模組化多功能車刀角研磨機構】**

近年來，機械領域產品不斷趨向快速且精密，而機械相關的刀具研磨亦漸漸從人工轉為自動化。高中三年間，在實習課學習到許多不同的車刀，例如：內外徑車刀、切槽刀、倒角刀等，同時也學會如何研磨這些車刀的各式角度，但經常看到班上同學因操作不當，導致車刀損毀，又需要回到砂輪機重新研磨，然而每個人研磨出的車刀角度會因經驗而有所差異，容易影響車削時的效果。

故本專題提出開發一「模組化多功能車刀角研磨機構」以提升研磨車刀角度的精確度，確保每把車刀的角度與外型一致，本專題機構屬於外掛式，可安裝於一般砂輪機上，降低學校購買成本，並達到提升手工研磨的效率，更保障學生研磨時的安全。

說明：本表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內容合計以 1 張 A4 紙單面為限。除上述規定外，可自行設計作品簡介內容。

## 附件 13、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5 年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規格及安全審查表】

群 別：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編號：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學生：主辦單位填寫

(本表已置於各組參賽作品資料袋內，  
各組無須自行列印)

※說明

- 此表將於競賽當日於本會提供作為安全審查委員審查之用，參賽學生僅須於簽名處簽名，請勿自行於□處打`。
- 流程：參賽學生簽名後，請於展板前方等候安全審查。  
如初審通過→本表交給評審助理→完成報到；  
初審不通過→更正作品→等候複審→複審通過→本表交給評審助理→完成報到。
- 通過安全審查後本會將拍照備查，除架設筆電及測試儀器外，不得任意更動作品及海報。
- 安審完後如欲將筆電或其他設備留在展場內，應將電源關閉。
- 每件作品應派至少 1 名學生代表出席規格及安全審查，並由出席代表簽名。
- 審查時，請指導老師離場；審查後參賽學生應立即離開，嚴禁於會場內逗留或練習。

## 一、規格審查清單

作品展出規定	初審	複審
(由委員勾選)		
(一) 遵守參賽作品展示版規格。 說明：海報尺寸及所有佈置(包括照明設備)不得超出展板邊框(含展板上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遵守作品規格及重量限制。 說明：作品僅限放置於本會提供之展覽桌面或展板前方地面上(深度 60 公分*各展板寬度)，高度不得超過展板高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作品簡介已放置於展板前壓克力立板夾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參賽作品不得刻意出現學校校名、校長、指導教師、學生之姓名及影像等經評審認定影響競賽公平性之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佈置作品時維護競賽場地清潔及完整，如有損壞須負賠償責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二、安全審查清單

安全規則	初審	複審
(由委員勾選)		
(一) 機械電器裝置之參賽作品，參賽學生須在場親自操作，停止操作時即切斷電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參賽作品不得危害人體安全，若有下列情事禁止參展： 1. 有害微生物及危險性生物。 2. 劇毒性、爆炸性、放射性、致癌性或麻醉性之藥品。 3. 使用電壓高於 220 伏特之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下列參賽作品不得以實體展出，須以繪圖、圖表、照片或幻燈片等方式呈現： 1. 所有的動物及動物胚胎、家禽幼雛……等活體生命物質。 2. 強酸、強鹼、易燃物或任何容易引起公共危險性的物品。 3. 家政群不得以任何人體部位展示，如有需要，則須以人體模型、手指模型或人頭模型展示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參賽作品若經審查未達安全審查條件標準且未能立即改善者，不得參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學生(代表)簽名：\_\_\_\_\_、\_\_\_\_\_、\_\_\_\_\_

安全委員簽章：\_\_\_\_\_